

高雄市議會公報初稿

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

第 18 期

中華民國 104 年 5 月 7 日出版

～～目 錄～～

第 18 次會議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4 日

本稿僅供參考

高 雄 市 議 會 編 印

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本初稿係「高雄市議會公報」之底稿，
僅供參閱，所載內容如有錯、漏，請於出版
三日內（包括例假日）儘速通知議事組更正
，逾期即照登于高雄市議會公報。

電話：(07)7470171 轉 248、257

傳真：(07)7109126

高雄市議會議事組 敬啟

一、第 2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 時 58 分)

1.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陳議員玫娟）：

現在開始工務部門業務質詢，請李議員喬如發言。

李議員喬如：

在市政府的局處部門裡面，工務部門應該是屬於市政府推動市政的心臟，在高雄市整個規劃的基礎建設或它外貌的美或未來所計畫對這個城市的發展，與各位局處首長都息息相關，到目前，高雄市整個團隊，你們對市民所付出、所做的建設，我認為是合格的，做得還不錯，當然，我們還有成長的空間。首先，我要和工務局楊局長討論我們的區域發展，我看到工務局的業務報告裡面，大概有談到鼓山區的鼓山國小要進行整建，還有一些新建工程，只是在這個報告裡面，我沒有看到何時要開工，我只看到 106 年要完工，不過在這裡我要向楊局長提出一個建議，等一下你再一併答覆。

鼓山國小是一所非常具有歷史性的國小，我期待工務局在這個工程興建的元素裡面加注一些地域性的文化藝術，不要把學校蓋成它就是一個學校的建築物、就是一個水泥的建築物，我們期待未來鼓山國小的硬體建物本身就具有文化藝術的外觀，具有參觀、觀賞的價值，我們不要用教室就是教室那種方式來設計，這一點等一下局長再一起回應。

第二、本席昨天和簡議員煥宗，我們選區兩位議員一起召開一場公聽會，討論最近非常夯、和市民安全有關的議題，就是我們建築物的外牆二丁掛附著物，對於它的安全性，在台灣各城市裡面已經有民衆受到傷害，甚至有一個死亡的案例，這喚醒了各個城市政府對它的重視，市議會也沒有缺席，我們昨天邀請建築公會、土木技師、結構技師、相關專業團體與貴局相關單位出席這場公聽會。昨天的公聽會中，我們簡短的提起建築物外牆二丁掛未來的法律責任與一些鼓勵措施，當然，工務局代表也提出市政府已經擬了一個草案，草案名稱就是「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自治條例」，這是工務局提出來的草案，還沒有送市政會議，我希望局長等一下也能夠承諾與回應。

我希望這個條例能夠比照前天所召開高雄市環保局所送出來的「既有工業管線自治條例」公聽會，以這樣的性質先送來市議會，我們在市議會召開公聽會，邀請一些民間團體與學者專家共同討論這個草案之後，再加上一些民意，你們再送市政會議，這樣做的目的是什麼？是希望未來你們送市議會審查的時候是

在具有民意的基礎之下，我們審查的過程會比較順利，並且縮短我們審查的時間，這一點也要請楊局長做簡單的回應。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李議員要我報告的是針對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的這個部分。

李議員喬如：

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可以承諾，我們可以這樣來做。

李議員喬如：

還有鼓山國小整建加入文化藝術的元素。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基本上現在的建築物，尤其是學校在設計的時候，幾乎都會導入一些在地元素或美學，所以學校的建築物在參加各項建築物競賽的時候…。

李議員喬如：

它未來就可以成爲一個藝術參訪的課題，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大概下個月 5 月建築師就可以提出基本設計的圖說。

李議員喬如：

我在這裡提出來，請局長也要交付一下，好不好？〔好。〕你請坐。

接下來，我在這裡秀出這個道路的開闢，市政府開闢這麼多道路，我不曾看過有這樣的現象，當然，這是地方居民所提出來的質疑，這個圖請局長與新工處長看一下，這是你們的業務，這是在仁武區仁和南街 27 巷，這個巷道已經開闢，應該是 103 年已經開闢完成，可是中途這裡卻看到有一道牆面把這個巷道中斷，所以這巷道無法通過去。

我們也看到這道牆的顏色分成兩個層次，深色部分是舊有的牆面，上面新的牆磚是新的違建，很清楚，它就是一個後來增加的違建物體，我也不知道當時是什麼原因造成這樣，但是我要告訴市政府與市民，這一家叫做「通法寺」，在我的印象裡面，「通法寺」是一個宗教場所，神明是慈悲的，爲了公益，很多團體也都爲地方鋪橋造路，但是「通法寺」卻是圍了一道牆在這裡，而且已經很久了，這個地方要廢止這個道路是不可能的，都市計畫委員會也不會認同，內政部也不會通過，因爲道路已經開闢一半，當時即便在開闢的過程中有一些爭議，但是這個時間已經過了，那麼過了怎麼辦？我認爲應該是到要開闢

的時候了，所以我非常希望「通法寺」的所有權人應該站在佛祖、神佛慈悲的立場上，讓政府以簡單輕鬆的方式把道路開闢完成，為仁武區仁和南街這個地方鋪橋造路、做功德，不要再阻礙。

這個部分，不知道市府現在的態度是怎麼樣？局長，這個問題要請誰答覆？你要答覆還是請新工處答覆？黃處長，請你答覆，這該怎麼辦？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有關這個部分，當時是有「」字型道路開闢的計畫，因為「通法寺」提出宗教區的都市計畫變更，所以這一段暫時還沒有開闢，如果要開闢需要一千多萬的經費，我們必須依照程序送預算審查小組檢討。

李議員喬如：

都市計畫的圖面都已經完成了，這個巷道是要通到其他道路的，消防救災上，它有一定的功能，所以請新工處能夠提出來討論。

另外，我要和局長討論一個有關道路開闢觀念的問題，高雄市待開闢的道路很多，但是我們經費不夠，站在市府的角度，當然是緊急的、攸關消防安全的優先開闢，但是我遇到一件很有趣的地方陳情案件，一直未獲處理，我認為類似這樣的，政府應該優先處理。

它的狀況是怎麼樣呢？他的土地沒有面臨道路，我們的都市計畫道路開到鄰近他的土地，我沒有秀圖出來，我只是要和局長及新工處長討論觀念，道路開闢應該有一個決定優先開闢的原則，因為都市計畫是市府自己辦理的，我們公布都市計畫之後，他因為受到都市計畫的限制，所以無法申請建築執照，為什麼？因為如果是市民自己的土地，他要興建建築物就會自己留路，可是當他的土地要和前面道路相接的時候，他要開一條 8 米巷道和 20 米道路相接，20 米道路已經開闢，但是要拉這條 8 米巷道進到他的土地，8 米巷道的土地所有權人、地主是不同人，它是私有財，這個地主與來向我陳情的是不同地主，來陳情的地主說：「政府進行都市計畫，規劃到我這邊來，沒有為我留道路，影響到我的土地，害我沒有辦法興建建築物，這樣社區要怎麼發展？」所以造成這種現象。

我認為這條道路開闢的經費，雖然財政非常困難，但是最起碼你要解套市民受到損害的這個部分，也就是說你要優先去打通這樣的道路，如果沒有打通，政府都市計畫做下去，我的土地沒有被規劃到，別人的土地被規劃到，你不去徵收他的土地開闢一條道路，反而造成我的土地永遠無法興建建築物。我在想這種現象、這種案例在高雄市應該不多，我認為當時在做都市計畫的時候可能沒有考慮到它的內部還有一個土地所有權人的土地被包圍在中間，這時候你雖然有計畫道路，有劃到它的土地前面，可是政府不開闢巷道有什麼用？這對社

區是非常大的傷害。

局長，像這樣的現象，財政當然很困難，但是最起碼你要讓他能夠解套，讓他能夠申請執照，這樣的道路開闢方式才有道理，否則政府都市計畫之後沒有動，卻讓裡面的地主也無法使用他的土地，這對人民是非常大的傷害。如果我的土地是在前面，那沒有關係，我可以自己留路，可是問題是他不是在前面，他是在裡面，而且要連接進去的巷道卻是另有土地所有權人，像這種現象，局長，該怎麼辦？局長，你要答覆嗎？還是要請新工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道路開闢就像剛才議員說的，經費都非常龐大，所以道路開闢有訂一些原則，也就是它的優先順序，議員所說的這個案子，在今天會議結束以後，這個個案可以讓我們了解一下，當然，計畫道路還沒有開闢之前，如果市民要蓋房子，都市計畫道路都有建築線，依法就可以申請建照。

李議員喬如：

可是申請建照無法通過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但是先決要解決通行的問題。

李議員喬如：

對啊！要解決通行的問題，否則建照不讓他通過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要解決通行問題就是開闢道路，我們鼓勵用地政的手段來開闢道路，否則目前財政真的無法處理，目前大高雄還有 2,000 億元的土地還沒有徵收，在道路還沒有開闢之前，地主如果是在都市計畫區，或許可以考慮一下用容積移轉或什麼方式，都還稍微可以解決一下這個問題。

李議員喬如：

問題是這個巷道土地是私有財，是私人的土地，只有公權力介入才能徵收開闢，才有辦法解決。我們認為這個巷道土地的地主無法溝通，那位地主也說：「那就由政府來向我徵收啊！」所以當市民遇到這種現象的時候，政府有責任和道義要去解決。局長說的建築線，只要有圖也都可以建，但是問題是他沒有辦法進出就沒有辦法興建，因為工程車無法進入，這樣等於是零。當然，土地所有權人這樣分布，這可能是歷史留下來的，並不是政府造成的，但是政府有責任和道義來解決，爲了社區與居民的權益，在人民無法解決的時候，政府就要站出來用我們的公權力去執行，否則這個地方就沒有辦法發展，好不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個案的部分，再向議員了解一下…。

李議員喬如：

這一點我大概提出來讓你們思考，謝謝楊局長。最後，我要和養工處處長分享一下，趙處長在整個高雄縣市裡面，對於綠能的規劃算是市長非常得力的助手，但是我有一個問題，與貴處非常相關，有些問題是需要民意代表提出來讓處長做參考的，對於地方建設，有的已經歷經很久了，我們必須做更新或整體通盤檢討，在綠美化部分重新規劃，對於老舊的公園甚至分隔島能夠把它做得更美，讓高雄市的城市景觀能夠同步發展，讓綠能的貢獻能夠更大。

我現在要向趙處長提出來的大概有兩點，鼓山區九如四路有分隔島，九如四路的分隔島興建到現在大概有 18 年了，18 年前九如四路自華安街九如橋下來一直到中華一路底銜接左營，這一段分隔島的綠廊、街廓，當時市政府養工處在那裡做了規劃，看起來是不錯，但是現在時間久了，我也曾經向養工處長提出路燈的品質與外觀已經非常不美觀，整個工程也已經決定要做了，但是可能本席提出來的時候時間上來不及，所以我們一直在等，等到經過 18 年了，分隔島的路燈還是很醜，有些也都已經損壞，又聽說這種路燈已經絕響了，而且是當時廠商製作的最後一批。

現在整個美術公園綠廊與高雄市公園的綠地、分隔島與路燈都做得很美，唯獨九如四路的分隔島，從華安街到中華一路底這一段非常非常不美觀，本席在這裡提出，請趙處長能夠更新，你勘察之後可以將它更新，換一些比較漂亮的，順便把那個分隔島綠廊整個做整理。

另外一點是針對旗津區，旗津區分為南旗津與北旗津，市政府養工處在北旗津投入非常多建設，都發局也貢獻很多，還有水利局與工務團隊也都付出很多，我認為北旗津的開發已經到達極限，再下去就過度了，所以我建請養工處趙處長在南旗津…，南旗津就是從大汕頭以南到過港隧道，這個區域我們稱為南旗津，我覺得南旗津這個地方非常缺乏建設，不管是綠美化也好或其他建設也好，都與北旗津相差非常大，為了讓旗津區整個觀光客分散，不會再這麼壅塞，交通壅塞與空污造成地方非常大的反彈。

所以我建議養工處在這裡應該扮演平衡建設的角色，我希望趙處長可以在大汕頭以南到過港隧道的南旗津加強把建設拉到這裡來，讓旗津整個廊帶能夠發揮得非常完整。從大汕頭到中洲就是所謂的南旗津，所以這個部分，請我們的趙處長回應一下，本席剛剛所提到的這兩項地方區域的建設。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處長，請回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鼓山區九如四路的部分，坦白講，槽化的分隔島，整個路幅都是滿不錯的，但是剛才李議員講的也很對，那個路燈比較差。我們也希望在今年的第四季到明年的第三季之前，把在華安街和中華路圓環區的整個路燈，看能不能以共桿的方式來做一個處理。這是九如四路的部分。

至於南旗津的部分，當然整個綠色廊帶，是北旗津比較好、南旗津比較差，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加強。尤其是勞動女性紀念公園，都市計畫已經變更為公園，我們會在明年度列個專案來做一個改造。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李議員喬如的質詢，接下來，第二位是黃議員淑美質詢。

黃議員淑美：

在市府工務部門可以說是最辛苦的，做工的總是比較辛苦，都要親身去做，親力親為，所以在這邊對你們說一聲辛苦了。我們看到高雄市整個進步也變得漂亮了，工務部門有很大的功勞，謝謝你們。

近年來在全台灣發生好幾處的磁磚脫落問題，磁磚脫落在高雄市也是常常發生。在今年 1 月 14 日的晚上發生了 5 級的地震，那時候在中正路上就有好幾間大樓的磁磚脫落了。這代表什麼？代表這個危險性已經受到政府的重視，因為它受到地震傷害就會開始脫落了。

我們用物理定律來看，假設這個東西有 0.5 公斤，這棟樓是 30 樓，30 樓大概有 130 公尺高，如果從大樓掉下 0.5 公斤的東西，那麼換算下來，就是 60 公斤約一個人重，你看被那樣的重物壓下來一定是會受傷。關於磁磚掉落的問題，高雄市政府有沒有什麼作為？我先請教一下工務局長。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我們對於磁磚掉落的處理，可以說是在全國 21 個縣市裡面是最早的。我們在 102 年就已經發現有這個問題，但是因為經費不夠。在 102 年底，市長知道這個問題的重要性，所以市長也同意動支他的二備金一千多萬，因此從去年開始，對於 6 樓以上的大樓，我們清查了 7,000 棟。

黃議員淑美：

局長，這個等一下再講，你知道它的問題出在哪裡嗎？是偷工減料還是怎麼樣？為什麼磁磚會開始脫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一般來講，偷工減料也不一定，它還包括材料的壽命、磁磚的本身再加上氣

候因素。我們可以看得到的，是寒流過後、天氣突然放晴的時候，因為溫差比較大，不管是外牆或家裡面的地磚，有時候就會爆開了。

黃議員淑美：

熱脹冷縮的情況也是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也是會。

黃議員淑美：

所以如果偷工減料也是會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當然，這是其中因素之一。

黃議員淑美：

我們來看幾個例子。我們隨意拍照，就看到很多地方都開始在脫落。局長，你看，這是新案子，還沒有交屋就開始在脫落了，這是什麼情況？都還沒有交屋呢！這樣的建案就已經開始脫落，你看我們所畫的範圍，都是磁磚在脫落。照理說，新案子不會這樣，局長，你覺得這是什麼狀況？它的使用執照可以得到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是使用年限沒有那麼久，有可能在那個施工時間，它的黏著部分出了問題。

黃議員淑美：

黏著出問題，但這都是老建商，你看還沒有多久就脫落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以一般常理來講，這個建案的經費那麼龐大，偷工減料是沒有那個必要。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們再繼續看。你看這個，我本來以為他們是故意用這樣子，結果不是，靠近一點看，原來那紅色的部分已經脫落掉了，磁磚原來是咖啡色的，所以你看，它就開始在脫落了。這個情形很多，你隨處拍拍都會看到，老舊的房子更嚴重了。如果用小磁磚的話，掉下來不會那麼嚴重；如果是大理石，那天在台北砸傷人的就是大理石，大理石整個掉下來，鐵定壓死人，所以這實在很危險。

現在網路都流行說，這幾天地震，大家走路要走在騎樓下，不要走到外面去。我想是不是以後我們走路要戴鋼盔或安全帽？是不是會變成這樣？可能地震過後，我們出去外面都要戴安全帽以免被砸到，會不會這樣？局長，你看這要怎麼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追根究底，按照建築法的規定，如果掉落物是屬於建築物的所有權人或使用人，那麼他必須要負百分之百的責任。

黃議員淑美：

局長，如果是透天的，你找得到人負責任；如果大樓，你找誰去負責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樓就分兩個部分，如果外牆是約定共有，那當然是全體，全體就是管理委員會，因為管理委員會是接受大樓的付託，所以要負責管理、維護的責任。如果這個脫落的外牆是約定專有的，當然就是擁有外牆的那一戶要負責，這個在民法上面都非常明確。

黃議員淑美：

局長，可是老舊的房子，並沒有成立管理委員會。如果是從 13 樓掉下來，難道 13 樓的人要負責嗎？不可能嘛，一定要管委會整個去負責。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我剛才已向議員報告，要看他們的規約裡面是怎麼約定的。如果剛剛議員提的，沒有成立管委員，那當然就按照…。

黃議員淑美：

所以對於管理委員會，你們要輔導每一棟大樓成立啊！而且讓它合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高雄市的大樓、公寓大廈的管理，在全國都是第一名。我們的建管處對於公寓大廈的管理和輔導，現在已經將近 70% 的比例有成立管理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是建管處在負責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建管處是負責建築管理，不是負責維護它的外牆。

黃議員淑美：

那麼如果管理委員會成立的話，是誰負責？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也是建管處要輔導。

黃議員淑美：

請建管處來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建管處的立場就是協助大樓管理委員會。

黃議員淑美：

輔導他們成立？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對，在這個機制裡面，我們每年也會委託一個技術單位，針對全高雄市這些大樓去做外牆的檢視，同時我們再加強建築物的管理自治條例，已經有在規定，十五年以上、六樓以上的大樓，基本上每年要去做公安檢查，並且送來我們這邊來做列管，然後我們會再去抽查。

黃議員淑美：

十五年以上的，每年嗎？〔是。〕你們有沒有要求這個大樓要投保意外險？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這點在自治條例草案裡面已經放進去了，不論新舊…。

黃議員淑美：

做了嗎？還沒嘛！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現在正在制定。

黃議員淑美：

現在在擬草案。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因為萬一掉下來，找不到人賠，管委會就會推來推去，這是從 13 樓掉下來的，是不是 13 樓的住戶要負責，就會這樣推卸。如果他有投意外險的話，就不會這樣，就是由管理委員會負責賠償這些錢。所以我覺得這一條很重要，你們要趕快實施，否則會找不到人賠償。

我們再來看一下你們有做什麼檢查，剛剛局長有講，你們早在 103 年、102 年就已經在做檢測，就是針對建築物公共安全的部分，你們有檢測了 7,000 棟，其中的 1,064 棟是有磁磚剝落的情形，你們有要求改善。局長，這是你們改善的情形，包括六樓以上的在三民區有 200 多棟、苓雅區有 156 棟等等，還有外牆剝落的、有健檢的、有壁癌的等等。這些你們都有檢測了，但是改善的情形如何？請局長跟我們說明一下。你們請他們改善，他們有要改善嗎？你如果不補助他們，你跟管理委員會說這樣的狀況已經不好了，開始要剝落了，他們有去改善嗎？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黃議員剛才提到一個重點，就是沒有補助他們。但議員也知道，第一、建築物是民間自己使用的，自己就必須要負有維護它的安全使用責任，這是非常理所當然的。補助也要看政府的財源財力狀況，所以建管處是有編了一個額度，但是這個額度很少。就是公寓大廈如果領有認證標章，針對公共公用的部

分可以申請補助，但是這個錢對整棟大樓的外牆來說是杯水車薪。

黃議員淑美：

你們有補助哪一棟嗎？沒有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是很少。但是我要跟議員報告的是，在我們清查之後，有列管比較重要的，真的會有危險的有 367 棟。

黃議員淑美：

300 多棟還是有危險性。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目前都在改善中。因為管理委員會要去修理外牆需要一點時間，包括他們還要開會、籌錢、找廠商搭鷹架等等，所以我們的限期是到今年的 7 月底要改善完成。在還沒有改善完成之前，我們都有提醒他們要設置一個安全的警示，要圍起來，不要讓行人走到那裡。

黃議員淑美：

局長，但是本席看到台北有這樣的補助。台北市外牆剝落申請修繕及補助費用，他們有這樣的作業。所以我希望高雄市也可以針對比較危險的或是比較嚴重的，可以給他補助，你補助他是讓他們想去做。

接下來我想請教你的是，除了一般的住家之外，有沒有針對學校檢查？很多學校的外牆都已經在剝落了，不然就是壁癌都是無法處理的。局長，我想請問一下，因為你們現在也開始興建學校了，很多學校都是你蓋的，針對學校的部分，你們有沒有去做過檢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分兩個層面向議員回覆。第一點，因為學校的主管機關是教育局，所以教育局有在全面清查，如果需要在工程技術上，新工處可以協助。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因為新工處都是受教育局委託代辦設計施工，所以我已經要求新工處，目前在設計中的，或是現在正在施工還沒有使用到外牆的，還可以再變更設計的，要檢視是不是還在用磁磚或是二丁掛，我們可以用其他的材質替代。譬如說用石頭砌也好，或是抵石子等這些都是非常可以替代磁磚的方式。所以新工處設計代辦的案子，目前都在檢討中。

黃議員淑美：

我知道國家標準有一個標準，要怎麼施工才不會脫落，你們有照這樣的方式在做嗎？有沒有照國家標準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設計規範，建築師的設計一定是按照國家或是建築技術規範的規則去

做的。

黃議員淑美：

有嗎？請建管處說明，你們有要求所有的建案這樣做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部分建管處也沒有辦法跟你答覆，因為建管處是負責建築管理，他並不負責建築施工。所以如果要答覆的話，我可以請新工處回答，因為他們是代辦學校的建築，對於外牆的使用比較清楚。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點到誰就由誰來說明。

主席（陳議員玟娟）：

新工處長，請答覆。

黃議員淑美：

有沒有依照國家標準的吊掛式的二丁掛下去做？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黃議員所談的可能是大型的大理石部分，可能用吊掛的部分，在螺栓的部分都有規定。

黃議員淑美：

因為我聽說在施工的時候，如果這樣做就比較不會脫落，是這樣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要看它的耐久性，是有符合國家標準沒錯。

黃議員淑美：

希望學校的部分，你們要嚴格把關，就是你們一定依照國家的標準去做，比較不會出問題，萬一在校園裡砸到學生是很嚴重的事。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好，謝謝議員。

黃議員淑美：

剛才我們談到很多磁磚掉落的問題，我知道都發局有在做老屋健檢，就像人老了也是要做健康檢查，愈老就要做愈多次。可能之前十年做一次健康檢查，現在可能二十年以上的房子要每年都做老屋健檢。請問都發局長，你們除了拉皮以外，有沒有做這樣的健檢工作？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健檢的分工基本上還是在工務局。

黃議員淑美：

是工務局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對，都發局這裡負責的是兩個部分，一部分是剛才議員提到的拉皮，另外一個是朝都市更新的整建維護，針對二十年以上的老社區大樓，我們會去說明。

黃議員淑美：

所以都更的部分是你的？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

黃議員淑美：

我等一下再問你都更的問題，我先問工務局長。局長，剛剛李局長說這是你們的業務，就是老屋健檢的補助，高雄市有沒有編預算。我們看到台北市和桃園都有編列預算，高雄市有沒有編列預算，就是如果去做健康檢查，政府有補助你，有沒有這種預算？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我們的建築管理處是建築管理，依照他的法定業務職責，他有時候會對於建築物裡公用的部分，按照我們自己的財力編列部分的預算。但是針對老屋健檢，我們是沒有編列這筆預算。

黃議員淑美：

所以沒有編列預算。你看台北市針對老屋健檢有補助每棟 1 萬 5,000 元，就是補助你 1 萬 5,000 元，鼓勵你去做檢查，就像做身體檢查一樣。我覺得這個很有意義，你可以鼓勵每一棟大樓自行去做檢查，我們是不是也可以做，稍微補助他一下，他就有那個動力想要去做。

譬如我住的大樓，就會因為知道政府有補助而考慮去做檢查，我們自己出一些，政府補助一些。我們都很希望我們的大樓是安全的，尤其是外牆脫落的部分，這也是公共安全。所以局長，我們是不是可以這樣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在預算上都會再來做爭取…。

黃議員淑美：

對，這個要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些公用的補助方面是不是可以再擴充額度，我們會再跟市政府爭取。

黃議員淑美：

對，要爭取，謝謝。再來，我想要問都更的部分，其實高雄市老舊社區很多，包括中都社區，中都社區透過重劃之後，以前是貧民區，但是現在重劃之後一坪土地都要 100 萬以上，但是我們看民族社區，一直都想透過都更脫胎換骨，因為我們都知道鐵路地下化之後，其實我們的大馬路面對的就是民族社區，重要的道路包括民族路、九如路都可以看到民族社區，如果還繼續維持這樣的形態，會阻礙整個民族路及九如路的發展，住戶都希望透過都更讓住的品質更好，可是我們看不到政府願意做，民間更不願意做，為什麼？請問李局長，可不可以透過公部門用公辦都更呢？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民族國宅部分，都發局過去幾年都有積極跟民族國宅社區辦了好幾場說明會，事實上真正的癥結點在民族國宅居民的意願，因為牽涉到都更之後分配的比例以及自己要支付的金額，整合上有一些困難，我們也積極在想辦法，我們也提出一些相關的策略，如果他們有意願在高度整合之下，我們可以在容積部分提供一些獎勵，最高可以達到法定容積的 50%。〔…〕最高可以到 50%，他的天花板本就是 50%，根據中央的規定最多也是 50%，我們也在思考接下來要怎麼繼續推動。〔…〕台北市一坪換一坪是針對五樓公寓以下的，因為五樓持分的土地會比較多，台北都更之後的房價水準相對比較高，相對高雄的市場價格差距滿大的，所以很多一坪換一坪是都更之後給的容積獎勵加上去的，其實在台北市這樣的承諾目前只看到一例而已。第一個，居民要有意願。第二個，政府單位要給予足夠的容積獎勵以及誘因。第三個，議員所提的都更拆除重建之後本身房價在市場的價格。

這三者綜合考量之後必須做個案性的評估，我在這裡不能跟議員保證是一坪換一坪，必須視個案的情況決定。〔…〕我們來努力。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黃議員淑美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天煌質詢。

黃議員天煌：

首先，我要針對工務部門探討，大寮區自強街 76 巷的道路，本席在 102 年總質詢時，市長答覆要跟新工處討論，如果有消防安全的問題會優先開闢。自強街 76 巷是一條死巷，住戶出入非常不方便，我讓局長看一張圖，為何過去沒有要開闢呢？因為過去這一段路是通的，可以直接從這裡出入，當時二排透天厝中間是有道路的，但是之後那條路因為是私人土地所以不讓住戶出入，後

來那一塊私人土地上蓋房子了，所以自強街就變成死巷了，現在垃圾車及住戶的轎車都要在那裡迴轉再倒車出來，非常不方便，鄰長也向本席陳情，我也轉陳到工務局，工務局回文說，這個案子新工處會評估、通盤研議。

我想跟局長探討，開闢的總經費是 1,057 萬左右，如果這條路開闢需要 1 億的話，因為市府財源有限所以必須評估考慮，但這只要 1,057 萬就可以解決附近三、四百戶居民出入方便及安全，局長，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考慮看看。住戶現在也成立自救會到處陳情，如果今天需要很多錢才能開闢這條路，然而市府財源又不好，但是開闢經費對市府來說是非常少，這一個案子，等一下請局長答覆，今年可以將這個案子優先排進去嗎？不要到時候發生火災或發生任何意外死亡案件時，檢調和監察院追究責任時就為時已晚了。楊局長，這個案子今年度可不可以撥出經費開闢？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黃議員提到的這條是 8 米的計畫道路，大概接近信義路口還有 33 公尺未開闢，就如同剛剛議員所說的，但是我要向議員說，不是 1,000 多萬就比較少，它畢竟還是一筆經費。因為 105 年的預算今年要開始籌編，議員的建議，我們會在市政府籌編經費檢討時特別提出報告，我沒辦法跟議員承諾一定可以開闢，但是一定會將議員提出的消防救災不便的問題提出來檢討。議員也知道縣市合併之後，市政府工務局在大寮地區已經投入將近 30 億，包括道路拓寬和公園的開闢，其實是相當多的。

黃議員天煌：

你說的我了解，因為這個案子，你看這個圖，附近住家那麼多，就因這一小段沒打通，如從自強街下來，未來接信義路，是不是就整個連通，萬一發生火災或安全救護有意外，這大家都會很遺憾。到時檢討原因，該怎麼辦？因百姓有陳情，民意代表也有向市府建議。

這部分局長剛剛有說到，是今年，還是明年，你們檢討經費時會檢討到，局長，是今年或明年？是今年嗎？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 104 年的一些預算大概都已經有分配了，我已向議員報告，我們開始要籌編 105 年預算時，會向市府提出來反映。

黃議員天煌：

如果你有賸餘款，是不是能優先來辦理這條？當然特別感謝局長，明年在籌編經費時，這條希望能納入。

另外針對中興里自由路 129 巷，這條跨溝的工程，當時我們中興里辦公處有向服務處這裡陳情，服務處有將這個案送到工務局，工務局也有辦理。102 年 3 月我們送文，應是在 102 年 7、8 月工務局就發包了，發包後興建到現在 104 年，將近有一年多的時間，這案就一直在這裡。103 年才進行施工前的管線遷移，103 年 6 月才答覆在協調、溝通，104 年 1 月還在協調。我要說的是，這條跨溝對中興里和前庄里二個里可以連通，而且中興要過去前庄，通到捷運非常方便。

工務局非常用心，也很積極在做，但是一直遇到有一戶在抗議，但是他的抗議是無理的，我想工務局也去會勘很多次，尊重民意，我們都接受，但是當這抗議戶無理的要求時，公權力要強力去執行，不然一個案因為一戶有意見，結果造成一個案拖延到將近一年半的時間，市府可能被說成公權力不彰，因為這要做便橋，這便橋沒多長，也沒多寬，大約 8 米而已，這工程正常來做，包括有的、沒的所有的程序，大約半年的時間就能做好，可是就一直拖、一直拖，請問楊局長，目前進度到哪裡了？是何時會完成？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所知道的，大概誠如議員剛剛提的，有些住戶在反映，導致我們的工程因此無法推進。詳細的部分，是不是請新工處黃處長向議員說明，以後是要如何來推動？

黃議員天煌：

好。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個案從 1 月到現在，新工處到現場，另外也拜託區公所去協調很多次，目前是橋梁、橋台、高程和反對戶本身還需要協調。工程上的執行是沒問題，但地方當時的意見是，如果這橋梁做好，要做車輛的交通管制，這在硬體的設計上和道路設計規範是不符合的，在軟體的管理上，目前市府是沒有這個行政程序。這部分可能需要議員來幫忙協調。

黃議員天煌：

做一條 8 米的便橋，有這麼困難嗎？因為它有牽涉到水利局、水利會，水利局、水利會也都沒問題，重點是公家機關都沒問題，是要經過便橋過去的前面那住戶有問題，但這條便橋做過去，沒影響到他的安全問題，也沒用到他的地，為什麼要考量那麼多的問題，一條便橋有辦法做到…。102 年發包的，去年應是保留的，今年如再無法完成，有辦法再保留嗎？處長。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目前是有合約，所以經費從去年保留到今年，如合約不存在，可能這預算就較無法保留。

黃議員天煌：

你不要保留，等於這條就不做了，是嗎？你不要做，你又發包了，你不就是要賠包商，要如何賠？責任誰要承擔？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現在沒有這個問題，工程合約還在。

黃議員天煌：

如果今年底還未能完，這筆經費如你說的就無法保留，無法保留，你和包商的合約截止，截止你市府要賠包商呢！這責任誰要擔。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部分我們會再找區公所來幫忙。

黃議員天煌：

這怎麼會是你們處理事情的態度？這麼一條很簡單的便橋有那麼困難嗎？這是你們的專業呢！告訴你，這在以前縣市未合併，一個鄉公所不用三個月就解決了，高雄市政府這麼大，一個新工處做一條便橋，有辦法拖到一年半。你現又告訴我，如果年底無法完成，這筆經費沒了，便橋不用做了，錢賠給包商。又要先放在一邊嗎？處長，你看該怎麼辦？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我們會再和地方來協調。

黃議員天煌：

多久的時間？因為你現已發包，管線遷移，什麼會議的程序都已進行到這裡，為什麼？你公權力強行介入，就一定行，公權力是要做什麼的？是要保護合法的嘛！怎會有人說話，你們合法的工作卻不做。處長，該如何？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我們下星期會再去和他們協調。

黃議員天煌：

這絕對要做，我總質詢會再來追蹤。

未經領得使用執照的建築物申請水、電時，本席在上次 103 年的會議中，提出這個案子，工務局給我的訊息是邀集區公所、經發局、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相關單位一同研議，經過將近半年的時間，我想要追蹤這個案子，因為違章接水、接電的很多，很多人想申請，如果法令沒有修改的話，真的會造成很多人的不便，工務局也有善意的回應，也已經在召開會議，楊局長，請答覆，

目前的進度為何？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建管處長，請答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已經有開過會，因為還有一些問題需要釐清，現在循法制的程序在走，我們會趕快去處理。

黃議員天煌：

法制程序為何？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還要經過法規、市政會議，類似立法的方式。

黃議員天煌：

立法？還要經過議會通過？〔對。〕還是你們內規就可以？這個應該你們自己就可以訂了，這個應該不是法令依據？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對，經過內部同意就可以了，我們趕快來努力。

黃議員天煌：

你們內部同意就可以了，我的意思是有很多人都有這種問題，也已經經過半年的研議了，是不是可以加快速度，讓更多人可以符合辦法申請使用。我看這個沒有幾個單位，只有經發局、區公所、自來水公司、電力公司及工務局建管處而已，這個案子是不是可以儘快完成，很多民衆希望可以儘快申報。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我們盡量來處理。

黃議員天煌：

儘快，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李議員眉蓁質詢。

李議員眉蓁：

我在工務局的報告裡看不到台 17 線經過左營軍區的道路開通，許多民衆也向本席反映，2009 年世界運動會之前，就信誓旦旦的說要完成這條台 17 線，大家都知道完工之後，對左營的交通會有很大的改善，現在那裡變成一個新社區，所以蓋了非常多的房子，人口數的增加也是高雄市算快的。

因為大家都非常期待這條從楠梓到左營台 17 線開闢進度，可是在這次報告裡面，好像失蹤了沒有被提出，二年前高雄市政府提出的報告，還提到相關資訊，這上一次會期的資料，我讓大家看一下，高雄市提出台 17 線濱海聯外道

路開闢工程，自台 17 線進入高雄市北界後，沿援中港軍區跨越後勁溪，左營眷村道路向南接中正路到左營南門圓環，疏解台 17 線翠華路交通壅塞的問題，這條道路長 7 公里、寬 40 至 50 公尺，跨越長度約 150 公尺至後勁溪橋，本工程經費需要 49 億 4,766 萬，土地費 3,000 多萬、工程費 27.15 億，地上物包含代拆費約 22 億。

這些報告內容目前已完成設計，爭取中央補助中，這是兩年前向市政府所提出來的報告，所以大家都非常期待這條台 17 線，可是這條台 17 線在業務報告裡已經失蹤了，請問工務局長，許多左楠地區多數人都希望可以完成開闢工程，現在一拖再拖，到底當初預估的總經費 49 億多，如果現階段施工，在 2 年後，現在是 49 億，物價又上漲，大家都知道現在的物價一直在波動中，49 億 4,766 萬還可以做的到這樣子嗎？但是現在台 17 線的問題一直都沒有去處理。請問工務局長，最關鍵的問題到底是什麼？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最大的關鍵就在國防部，所以要拜託貴黨的立法委員能夠在中央督促國防部。因為路線經過的幾乎都是軍方的土地，軍方土地現在都一直不同意使用，就是卡在道路經過碰到營房的部分，我們要代拆代建，代拆代建在我們的資料裡面，經費大約只有 3.75 億，只要 3 億多代拆代建就可以全部做好，但是軍方國防部要把道路範圍以外，將他的營區一併整建，營區一併整建的費用，大概要 16 億多也要市政府出，所以就卡在這個地方，這個是沒道理的，範圍內的代拆代建的費用是應該的，範圍外的營區，還要我們出 16 億多，所以就一直談不攏，談不攏的話，軍方土地就一直無法給我們使用，所以縱使已經設計好了，還是擺在那個地方。

李議員眉蓁：

我一直非常尊重局長的專業，一路走來我知道你非常的專業，但你剛剛說要我們貴黨的立法委員督促，我們黨的立法委員只剩下兩位，其他都是其他黨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剛好是在他的選區。

李議員眉蓁：

我非常尊重工務局長的專業知識，如果又要扯到政治問題的話，問題是沒有辦法解決的，所以我希望市府團隊針對問題來講，我再向局長報告，貴黨的委員有去會勘過。其實軍區當然有很多問題，軍區不想讓人切入，說實在的可以地下化，但是地下化的經費就如同剛才局長講的，就連營區外的整併費用市政

府都出不起，更何況是地下化，地下化可能要花好幾倍的錢才能從軍區下方穿越過去，我相信局長非常的清楚。如果這個問題，地方不和中央一起趕快解決，這個案子可能就永遠沉入大海，不會解決。我希望在局長任內及市長任內，可以完成這項重大工程，對民進黨或大家而言都是一項政績，我是這樣子來和你討論。

這個是地方上的問題，當然政治上面也是有一些問題卡在這裡，我們在議事廳提出來講是針對這件事情來解決，而不是針對政治化，不像我之前討論的又偏到政治問題，我不喜歡這個樣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向議員報告，我是從文官出身，沒有政治意識形態，一切都是爲了建設。但是在這項議題上，真的需要國防部的同意，若要國防部同意，我們地方的使力真的有限，一定要拜託中央籍的民意代表稍微幫我們推一下，或許會比較有機會，我的意思是這樣。

李議員眉蓁：

我希望能夠找到一個解決的方式，因爲這條台 17 線大家期待非常久，再來要不要地下化、要不要去旁邊，這些經費中央跟地方到底要如何來協調及出資，這才是一般民衆真正想要的。現在有很多民衆向本席反映，因爲我在交通部門質詢時就有發現到，現在高雄市的機車率非常高，是六都裡面最高，我們還在努力使用大眾交通中，大家都知道左營文慈、重愛路的重愛公園附近大樓，那邊的人口數增加非常多，車位少之又少。

我有做了一些資料，在文慈路、重愛路的重愛公園附近，可以劃停車格的地早就劃了，現在有些民衆可能沒有位置停，就停到重愛公園紅磚道上面，把紅磚道當成停車格，這樣子是違法，也被拖吊兩次，可是那個地方真的沒有辦法停。我們需要停車格，請問養工處，如果像公園的紅磚道空間夠的話，是不是可以讓民衆停車？因爲這是我服務處的服務案件，我在這邊想請問養工處長，我也有整理資料，大家看到機車、汽車的停車數據都是居高不下。

所以這段時間裡面，大家真的爲了停車非常頭痛，因爲現在左營、楠梓又開始拖吊，所以民衆真的都被拖怕了。我請問養工處長，現在福山、菜公這些都是全國里數最多的地方，他們沒辦法就停在公園的紅磚道上面，如果是這樣有什麼權衡的做法？是不是在紅磚道的空間夠，可以讓民衆停車，養工處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機車上的管理真的是很困難，公園都市計畫編訂就是公園，我們一直在堅持公園用地，就做爲公園用地使用，當然公園管理自治條例也寫得很清楚。所以機車到公園裡面、在公園的步道上，那也是公園，機車道在公園裡面當然是不可以，而且我們會規勸他離開，但是規勸不聽的話，我們會開罰 1,500 元。

李議員眉蓁：

是不是也一起和交通局想想看有什麼辦法，可以讓我們那邊的民衆停車，因爲現在那邊人口數暴增，大家也很頭痛，我們私底下再來研究看看。還有一個問題也是民衆反映，就是在楠梓區的德賢路的愛國超市附近的巷道，道路比路面低窪，所以每次下大雨的時候，大馬路的水會帶入巷道現場，造成當地積水。

第二個，就是楠梓區大學二十街 168 巷，打通工程 10 公尺寬的都市計畫道路，長是 8 公尺。

第三個問題是，楠梓區大學十五街 87 巷打通工程寬 6 公尺、長約 40 公尺，這些在報告總經費是 1,178 萬，請問工務局長，這些工程到底什麼時候會做好？工務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李議員報告，三個問題嗎？

李議員眉蓁：

對，這三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第一個，因爲大馬路的水會帶入巷道，有時候這個是區域排水的問題，要請水利局大家一起去做會勘。

李議員眉蓁：

第一個問題，我希望我們可以去會勘，到時候看要怎麼解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是區域排水的問題；第二、三的部分，我們新工處目前應該都是在發包，在 4 月 21 日已經發包了，順利的話今年應該都可以完工。

李議員眉蓁：

這一次在都市發展局的書面報告，我還是沒有看到合宜住宅興建的計畫，最後只有未來工作重點，因爲局長是新的局長，之前我也和前任局長討論過很多次合宜住宅，可是我驚訝在這一次你們的報告卻沒有看到合宜住宅，現在只有在做最後面未來工作重點第九項，執行推動多元安居住宅方案，完成社會住宅試辦計畫可行性評估，減低本市特殊情形及身分的市民，減輕住屋的負擔。

多元安居住宅方案就是合宜住宅方案，爲什麼改成這樣？這兩個有什麼區別？都發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都發局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合宜住宅是政府對於住宅政策其中一個行動的方案、一個工具，過去來講，我們照顧人民住的部分，大概有幾項的工具，像議員提到的合宜住宅，那個是一項，所謂合宜住宅是由政府出資，找民間興建，興建之後用賣的，合宜住宅基本上是一個賣的概念；社會住宅就是最進比較多縣市，尤其是北台灣比較有社會住宅需求議題的時候，社會住宅是政府出錢，它蓋了之後是租的。所以一個是賣的、一個是租的；再來第三個工具，就是所謂租金的補貼，這個是比較具有社福性質的概念，這個東西就直接照顧低收入戶，在經濟上弱勢的民衆，所以原則上我們有這幾種方案。

至於要挑選哪一種方案或是政策的工具，那就變成依照全台灣，各地方不同住宅市場狀況的情境去選擇，合宜住宅這個案子，大概過去幾年是還滿熱門，後來因爲大概中央也經過評估，社會上對合宜住宅開始有一些疑慮，因爲原本推出合宜住宅，它是要針對北台灣，它是要打房的，北台灣的房價實在太高要打房。後來就是開始有一些批評聲浪出來，譬如調節房地產市場價格是無效的，甚至還有一些團體或是一些專家學者的看法，是認爲推出合宜住宅是在賤賣國產，也有另外一派的講法，是說政府在有限的資源之下，應該是照顧到人民住的權利，而不是人民置產的權利，所以基於種種因素，現在中央政府也不再推合宜住宅。

所以在中央政府之前，營建署有召開非常密集多次的會議，在會議當中一方面是有社會住宅，提供給縣市政府去做一個試辦先期性的規劃費用，一部分是在租金補貼上，也有召開很多根據住宅法的規範會議，邀請各縣市機關的代表去討論。我們目前以高雄市來講，大概現階段先盡量照顧弱勢，用租金補貼方式，盡量能夠滿足所得在最後末段 20%這一塊。同時我們也評估高雄適不適合蓋社會住宅？如果我們要蓋，應該蓋在哪裡及後續的財務計畫和委管，這個東西我覺得是一個比較大的經費支出、投資，這部分我們必須用一個很審慎的態度做嚴謹的評估，以上向議員說明。

李議員眉蓁：

你剛剛講台北用打房的方式，所以我們高雄是要幫助弱勢的方式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議員講的沒有錯，我們就是希望能夠幫助最需要受幫助的人，在我們有限的

資源之下，我們的資源總是有一些排序，其他的部分，我就繼續來努力評估，去看看哪個方式還有什麼問題，我們行有餘力繼續再來處理，在處理之前，我們該做的功課、該做的研究先把它想好。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台北做合宜住宅，其實除了打房順便讓年輕人有房子住，現在又把智慧設計歸入我們的房子裡面，這個就變成它又可以壓制房價、又可以讓一般弱勢的居民住進去、又可以促進交通，它不可能在主要的幹線上，所以我覺得這個對高雄非常好，因為高雄的年輕人快買不起房子了，高雄的房價是越來越高，在還沒像台北高房價的狀況，我是希望市政府早一步做這樣的計畫。第一、可以平穩房價，讓弱勢可以住進裡面，因為之前我們是用這樣的目標，現在有智慧家居又可以做示範點，剛好跟城市的進步可以做一個相連結。

在這個部分，我希望都發局能思考清楚，如何才是對高雄是有利政策，因為我沒有看到本來要計畫的合宜住宅，表示都發局的政策方向已經有所改變了。局長也是年輕人，你思考的範圍會非常的廣，因為時間的問題，這個問題之後再來討論。

在縣市合併以後，有很多民衆向本席反映，他們的工廠在鳥松、澄清湖、仁武周邊，以前都是原高雄縣，他們想要申請自來水卻沒有辦法，因為沒有工廠登記，我查詢之後才發現原來工廠登記要涉及到土地的使用，目前高雄市的土地全部都屬於都市計畫的土地，這些土地分為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行政、文教、風景區、宗教區、農業區跟保護區，這是原高雄市的登記，但是以前高雄縣的土地又是非都市計畫的土地，所以規範都是依據非都市土地使用的管制條例規則，所以這個部分令他們非常的困擾，因為非都市計畫的土地一般都是農業、工業、鄉村、森林、山坡、保育地，還有風景、國家公園、河川特定的使用，這幾個面向來討論，第一是都市計畫使用變更的問題。第二是如何來幫現有的工廠業者合法興建。

首先請問都發局長，縣市合併之後，這些問題一直浮現出來，就是都市計畫土地跟非都市計畫土地問題，造成這些發展不公平的現象，現在高雄市是院轄市，土地的使用跟計畫應該要更靈活，已經都縣市合併了，都發局對整個高雄的發展、分區使用，還有區域發展有開會討論，有關都市計畫土地跟非都市計畫土地，如何來幫忙中小企業去做，他們的需求如何去達成，都發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首先說明李議員所關心未登記工廠的部分，台灣國土分為兩大類，一個都市計畫地區、一個非都市計畫地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在精神制定時就是以保護或保育為主，開發是做為例外，這部分先跟議員說明。再來是針對未登記工廠，我們有工廠輔導管理辦法，有做輔導管理工作，在 103 年 1 月 22 日有再次修正公布，剛剛李議員關心這些案子先去取得領時工廠的登記，輔導期限可以延長到 109 年 6 月 2 日，我們基於政府單位，我們也是要關心勞工的就業機會。

另外一部分，我們也必須對不適當、不恰當的地點設置工廠對環境衝擊的評估，我們必須在中間取得一些平衡，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跟經發局及相關的單位來協助有需要協助的人，如果該透過分區變更調整，在整個環境允許之下，我們也願意來協助。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眉蓁：

因為時間的關係，剛剛的問題我私底下在找局長如何來協助民衆解決。我知道都發局針對弱勢民衆有房屋的津貼，103 年度住宅租金補貼 3,465 戶，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 622 戶。我知道高雄的財政非常差，高雄目前補助金額是 2,000 到 4,000，我有查一下，在台北補助金是從 4,000 到 5,000，如果一戶家庭有 3 名以上的未成年子女補助是 6,000。新北市也是從 3,600 提高到 4,400。局長剛剛有提到弱勢，所以我再追加這個問題，高雄也是滿多弱勢家庭，是不是比照台北方式，人口比較多就多補助一些給弱勢的，我們可以…。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金額的部分，在住宅法有要求營建署能夠根據每個地方不同的租金水準，補貼有差異的租金水準。剛李議員講的數字沒有錯，104 年度目前已經跟中央爭取到可以補貼的戶數大概 6,000 多戶，我們想要照顧更多一些人，現在積極向中央爭取能夠把補助的戶數提高到 8,800 多戶，這個 8,800 多戶是怎麼來？就是依照低收入戶所有合格的戶數，這個部分我們來做，至於其他的租金額外加碼，這個我們還必須要有一些研議。〔…。〕我懂議員的講法，我現在是跟議員報告目前遇到的狀況，就是 104 年度開始，我們跟中央爭取租金補貼的部分，市府要負責自籌款大概 20%，這個金額對市府來講其實是一筆大的金額，之後也懇請議會的支持，讓我們能夠來提出自籌款去爭取中央的經費。至於個別的部分，因為整個家庭因素、人口數的關係，這個部分可能要從整個社福照顧的概念跟各局處的資源一起來談談看，怎樣可以照顧到最多人。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方議員信淵）：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召集人陳議員玫娟與曾議員俊傑聯合質詢。

曾議員俊傑：

鐵路地下化在後年即將要完工，當地的居民都很關心未來高雄火車站的規劃是什麼？包括它的動線又要如何規劃？它所釋出的 21 公頃的空間如何來運用？請問都發局的局長，你們現在有沒有一個初步的定案？局長，請答覆。

主席（方議員信淵）：

都發局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就我所知，曾議員長期以來和其他高雄市籍的議員，對於高雄鐵路地下化以及車站的一些開發方案非常的用心。我在這邊先跟議員做簡單的說明。整個高雄鐵路地下化在高雄車站的部分，過去的負責單位是交通部的鐵路局和鐵工局，並且委託鐵工局在辦理。之前，他們曾經有提過一些方案送到市府這邊來審，但是地方和市府對他們的方案不是太滿意。不滿意的原因是一開始初期，他們提出的方案是以如何把車站專用區部分的容積率用完，所以它是站在鐵路局自己立場做這樣的設計。

後來我們多次向鐵工局和鐵路局反映，我們也要求有市民參與，所以我們都發局在去年辦了大概 12 場民衆參與的說明會，我相信曾議員和一些議員都有在關心。新的方案目前是還沒有定案，但是整個基本設計和發展構想大概有一些初步的雛型。這個方案目前看起來是比較進步的方案，為什麼看起來比較進步？它是回歸到這個是高雄車站，它不是台鐵的高雄車站，而是高雄市的車站。所以它現在的設計方向，從整個市民所屬的空間以及市民需要的角度切入，才去談到鐵路局自己之後可以運用開發的土地，再去做設計。

在這裡面，除了未來可以提供給市民做一個會面、休憩的公共場域，以及交通進出口的主要樞紐之外，另外也會把周邊像建國路的遊覽車業者和市區的公車，集中在整個車站專用區的兩側。就是一部分用地的轉運站，是針對中、長程的轉運設施，另外一部分是針對市區。至於整個交通的部分，原本以現狀來講，它是用一個高架從中山接到博愛路，之後這個方案大概不會有立體的連通設施，它會透過進入站區，然後採分流方式經過整個車站的專用區。

曾議員俊傑：

我請問局長，中博高架到時候是做地下還是做高架？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沒有地下也沒有高架。

曾議員俊傑：

那是維持現狀還是怎麼樣？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它會拆除。

曾議員俊傑：

都是走平面的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走平面，但是從兩側走。一面從中山路往右，然後透過槽化系統繞過去，再接到博愛路。另外一方面從博愛路過來是走東側，再經過槽化系統接到中山路來。

陳議員玟娟：

你之前不是也有計畫從地下 3 樓越過嗎？這案子有推翻掉了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案子已經被推翻掉了，因為這中間鐵路局和鐵工局也爭取了很多全台灣比較優秀、頂尖的交通專家，跟我們交通局這邊評估。取消地下道的這個規劃，有幾點跟議員說明一下。第一個，它要地下化，從遠端就必須先下地，下地之後，它對周遭兩側的店家會有影響，這個是我們擔心的。

第二個，高雄車站算是一個三鐵共構的車站體，也擔心這樣施工下去，挖下去之後，是不是會影響到捷運和鐵路地下化的結構安全。基於很多原因，我剛只是簡單講這兩個主要原因，所以後來沒有採取走地下化的規劃。

陳議員玟娟：

你現在是車子走平面，鐵路和捷運是走地下，一、二樓這樣子嗎？〔對。〕

所以取消了第三層的計畫了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次沒有，這個案子確定不會。

曾議員俊傑：

那麼火車站是蓋幾樓？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新的火車站的站體設計，它的方案還沒有出來。我們現在就是基於整個城市的公共利益和公共空間的營造，先把這個大方向抓出來，我們持續跟鐵工局在對話當中。

陳議員玟娟：

你原來的站體和願景館呢？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那個是臨時站的部分，當然會拆掉。願景館部分所呈現的，是過去的高雄大家共同的歷史記憶。當初大費周章，從目前中山路、博愛路中間這個節點，把它移到旁邊，那是爲了施工也爲了保存這個地方。日後這個願景館也會拉回原來的位置，等到鐵路地下化，以一些工程介面大概完成得差不多的時候，也會再把它拉回來。

陳議員玟娟：

那麼拉回去後，也是納入你們整個景觀裡面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對，它會納入整個景觀，因爲那是希望能夠保存高雄火車原有的，具有象徵性歷史意義的高雄願景館，我們會把它拉回去。

陳議員玟娟：

可是我覺得現在的願景館，好像原來是個蚊子館，浪費很多公帑在管理，沒有什麼人進去參觀的地方，我覺得那是因爲你內容不夠充分、不夠豐富。未來拉回原位的時候，希望你們在這個部分能夠好好的思考，看要怎樣把它活化？裡面的東西要豐富，讓人家想要進去，這樣才有吸引力。不然，目前很多人都再講，花那麼多錢很不值得。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高雄願景館應該要結合鐵路局，它有歷史文化背景，跟高雄車站結合在一起，可能會比較有多樣的內容，我希望以後是朝這個方向來走。

我再請教，對於釋出的 21 公頃空間，你們有什麼規劃？不要只是做廊道或什麼。其實當地的居民包括鐵路兩側的居民，認爲他們被吵了那麼久，現在好不容易有釋出這些空間，當然綠化是最基本的。有的里根本沒有活動中心，是不是在這個空間上可以做多功能的運用？我是希望朝這個方向來走，聽聽當地居民的意見，這才是最重要的，是不是請局長再簡單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剛剛兩位議員提到的部分是想先針對願景館。願景館在目前的階段，我們是盡量利用它的空間，像我們去年辦了 12 場民衆參與高雄車站的部分，也是在願景館舉辦。未來也希望這個願景館必須有它的功能，而不是一棟建築物，放著好看而已。這部分我們也會跟鐵路局跟鐵工局討論，對於未來高雄的願景館就是原來的老車站，如何去結合鐵路地下化的一些設施而去處理。另外，整個鐵路在高雄車站專用區的規劃裡面，它除了有一些鐵路經營需要用到的一些空間包括捷運之外，另外也會有一些商業區的規劃，希望透過高雄車站的再造，掌握鐵路地下化這個契機，能夠去帶動整個三民區，包括高雄早期的

商業中心，讓它重新恢復它以前的地位，甚至是更好。

對於整個高雄鐵路地下化這個部分，市府有個專案小組持續都有在跟鐵路局和鐵工局做設計上和使用上的溝通。

曾議員俊傑：

希望局長也要考量一下，因為在旁邊也有三、四條特色街，包括安寧街，這個大家都知道，就是好像台北的五分埔一樣，還有大連街是皮鞋街，還有電腦產品的電子街，其實都沒落了，我看只剩安寧街的生意比較好而已。以後新的商圈起來之後，如何跟這些特色街結合形成一個共榮圈，我覺得這點很重要。我們當地的居民都很期待，據說如果要 106 年可能會很趕，那時可能也不一定完全可以通車。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點我跟議員說明一下，地下化的部分是工程下地的部分是 106 年，很多工程是要下地之後，上面的東西才有辦法進去施工，我們現在在做的是上面的規劃和設計。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關於地方需要的活動中心等，我們也會把這個需求納進去跟鐵路局反映，希望你們能在適當的空間去滿足地方生活上所需要的新的空間。

至於議員剛才提到的一些特色商圈，我們希望利用整個高雄車站的再造，鐵路地下化這樣的契機，讓這些具有特色的商圈未來可以更好，我們沒有意思想要把它夷平或是破壞。我們想要藉由這個新的商業中心，加上地方原本就已經存在的好的這些特色商圈，能夠結合起來，讓它澈底加乘的效應，整個效應能夠提升，對地方來講是比較好的。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你們在工程完成之後，也需要跟民衆開說明會或是座談會。

陳議員玟娟：

我這邊也要求一下，因為你們上次在三民區做，其實我們新左營計畫也有，左營這邊還沒有來跟地方上溝通將來的規劃，還是因為我們還沒有被告知？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點容許我跟陳議員私下再討論，我們要討論的是哪些事。

陳議員玟娟：

你們現在就是做地面規劃，我覺得地面規劃對高雄市將來的發展是最重要的，所以這一定要好好的就地方的需求來做周密的研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謝謝陳議員。

曾議員俊傑：

我想要請教工務局長。針對鐵路地下化之後，所有的地下道或是陸橋要怎麼處理？像中華地下道到時候是要拆掉還是要如何處理？局長，請答覆。

主席（方議員信淵）：

工務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原則上整個鐵路地下化從左營、高雄到鳳山，沿途的立體交叉部分，大概只有兩個會再評估。第一個，就是左營高架橋，就是在果貿那裡的，高架橋的部分會再評估，但是底下的地下道原則上是要填平，高架橋的部分還要再評估。第二個，就是民族陸橋，交通局的評估結果是如果拆掉的話，反而有些路口會被阻斷。所以這兩個部分還在評估中。其他的部分像三鳳中街的中華地下道就填平，有一些高架的全部都會拆掉。

曾議員俊傑：

民族陸橋兩旁的居民是很希望拆掉，我們也是接受到民意的訴求。我覺得是不是可以朝這個方向去評估，因為民族陸橋也很老舊，也好幾十年了，我想它的使用期限也要到了吧！至少也有四、五十年了，從我小時候到現在，我也40歲了。現在好不容易有這個機會，你不拆掉，留一個那麼老舊的橋在那裡也很奇怪。

陳議員玟娟：

同樣的，在左營就是你講的果貿那座橋，也是我們居民期待一定要拆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這是交通局以他們的專業…。

陳議員玟娟：

可是我記得交通局答覆我的時候說要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兩個部分是還在評估。譬如民族高架，因為它的路口多，從八德路到河南路；再到河北路；緊接著是建國路；再過去就是九如路，所以在這段距離裡面，因為它的路口多，所以現在還在評估中。至於左營高架的部分，因為它會跨過跟翠華路之間，還有稍微南邊一點的是馬卡道路，所以交通局目前針對這兩個部分還在評估。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這個很簡單，你中間用一個阻隔道就好了，不要讓用路人左轉或右轉，不要讓用路人通行就好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交通局會做專業的評估。

曾議員俊傑：

但是我覺得民族陸橋最主要原因可能是徵收的問題吧！聽說私人的要花 4 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7 億多。但是經費是一回事，交通局要先針對他們的專業去做交通的評估，如果交通評估的結果是對交通有幫助的，其他的部分還是要克服，專業評估比較重要。

曾議員俊傑：

不曉得工務局的想法如何，剛才講的是交通局，你們工務局的想法如何？局長，請簡單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對於交通方面的改善或是興建，第一個前提條件就是要經過交通局的專業評估，才會進入下一個階段的規劃設計和施工，所以我們會跟交通局密切的配合。也會將議員和地方的反映，在討論的時候一併考慮進去。

曾議員俊傑：

我們兩個都希望拆掉，希望工務局能朝這個方向來走。

我再請教趙建喬處長，我之前有提過陽明公園的問題，已經跟你反映過好幾次了。因為那裡沒有灑水系統，都是靠人工，每天都靠那些志工，一天可能要灑兩次，那裡的面積又那麼大。處長，可不可以針對陽明公園做一個自動灑水系統，已經跟你爭取很久了，希望處長可以讓我們的志工不用那麼辛苦。處長，請答覆。

主席（方議員信淵）：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座公園的草皮一開始是用澆灌的，我記得是有 8 處可以澆灌的，議員建議改為噴灌。其實在上個月也有請我們規劃設計的團隊，把澆灌的部分改為噴灌的部分，這個我們已經在做了。

曾議員俊傑：

處長，請問什麼什麼時候可以完成？今年之前可以完成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在年底之前完成。

曾議員俊傑：

謝謝處長。

陳議員玟娟：

我先要感謝工務局、新工處。因為明潭路真的談好久了，終於動工了，我也在這裡謝謝楊局長的努力，這件事我們終於跨出第一大步了，接下來請新工處再加把勁，預計在 10 月份可以完工嗎？是嘛！但是我要求一下，因為那裡是哈囉市場，早市的時候人潮很多，所以請你們在施工的時候要注意安全和動線的問題，儘快在不影響大家出入的情況下完成，因為那裡確實需要大家好好的配合。

第二個，我要感謝養工處，謝謝你們，在 102 年底，左營大路在我們期待已久之後，終於全線鋪設完成，很多人都報以掌聲，真的期待很久。去年年終，華夏路也全線鋪設完成了，這一點我也再次感謝。再來是今年加昌路的後勁段，也是我一再要求的，這次終於都鋪設完成了。我想整個高雄市在路平的專案裡面，在工務團隊裡面，我確實有看到你們的努力。不過還是有很多條路必須要加強的，這是持續的工作，在經費上也拜託你們一定要在這個部分多爭取，因為給市民和用路人一個安全的行車空間和道路，這是政府該有的責任，讓每個人都能安全的回到自己的家。在此跟楊局長及兩位處長說聲謝謝，謝謝整個團隊的努力。

在這裡我還是要建議，華夏路再過來的文自路，那一整排的居民一直在反映，隔壁那條路也幫我們鋪好，這條路也是很破，所以也要拜託。前陣子我看到大中路接近文慈路那裡好像是補坑洞的，補得很難看，我本來要拍下來，但是因為那時候車流滿多的。我希望你們在補洞的時候也要專業一點，我應該要 show 照片，但是沒有拍下來。所以我在這裡提出來，文自路整條拜託你們也是要去研議，將來有預算的時候也拜託做好。

接下來是楠梓的清豐里，清豐里是楠梓最大的里，那天里長列了七條馬路給我，會後我會給養工處，就是常德路、清安街、清平街、土庫路、土庫六路、清成街跟立安路。他一共提了七條路，這也是一筆相當可觀的經費。不過過去長期都比較少去楠梓做建設，這點是他們比較抱怨的，所以在這部分希望市政府也能夠釋出你們的善意。既然有這個路平專案，就讓老百姓有一條安心回家的平坦道路。

左營大路在 102 年底已經鋪設完畢，請教道路鋪設完畢之後，你們是不是有規定多久之內不可以開挖？局長，請回答。

主席（方議員信淵）：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六個月。

陳議員玟娟：

也就是左營大路在 102 年底鋪設完成之後，去年年中就可以開挖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裡面有規定，刨鋪或新鋪的道路，六個月以內禁止再去挖掘。但是有一個例外的條款，譬如有一些是建築物剛好蓋好，市民剛蓋好房子，需要接水接電，在六個月期間內，如果不讓他接水接電，當然他一定會找陳議員來關心的做法，這是法規裡面的例外，所以我們現在已經在檢討了。

陳議員玟娟：

所以法規是規定六個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我們現在在檢討是不是要把這個排外，爲了道路的品質和公共安全，我們在自治條例裡面除外的條款，或許會把它修掉，就是不管什麼原因，在要刨鋪之前，我們的企劃處一定要把它整合，在刨鋪之前要趕快完成道路挖掘埋管的工作。否則鋪好的話，不管是不是民生的用途，可能就會把它暫停。

陳議員玟娟：

可是我要講的不是這個，剛好跟我要講的相反，我們當然希望道路鋪平以後，也希望近期內不要一直開挖，這個就是我們一直要求期限內禁止開挖。我一直以爲是一年，一年之內不准再開挖。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一些新開闢跟刨鋪的時間不一樣。

陳議員玟娟：

新開闢的是一年，刨鋪的是半年，這是一個規定。但剛才有講到民生用的，非用不可的話，我覺得工務局真的要通融，我沒有要你修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樣就會破壞我們的道路品質，然後又經常修修補補的。

陳議員玟娟：

我現在不是叫你在中間挖。我是說如果，你剛剛有提到民生用的，非用不可的時候，當然你要嚴格把關，不能隨便申請就准許他挖，一定是真的有急迫性的，這個我們也要把關。但是我現在要問的是，水利局最近在我們左營地區做用戶接管，他現在已經做了一個程度，結果就是沿著左營大路的沿岸兩邊都不准開挖，所以都不能做。

我就覺得很奇怪，我一直問水利局，我們左營的用戶接管已經爭取好久，好不容易已經動工而且也在做了，但是沿著左營大路的兩邊都不准做。我問他爲什麼，他說因爲工程企劃處不准開挖。可是剛才局長有說過，新開闢的禁挖一年，重刨鋪的禁挖半年，左營大路是 102 年就做了，現在也超過一年半了吧，

爲什麼還不能開挖呢？因爲用戶接管相當重要，但就是因爲你們不准他們開挖，所以他們都不能做，水利局說你們不准挖。怎麼會這樣？是不是已經一年半了。

這是攸關民生的問題，用戶接管不做，我們很多的民生問題都不能解決，因爲有些污水不能分流。但是一邊做了，就是主要幹道不能做，我們都覺得很奇怪，所以我也提出來，請你們會後跟水利局好好的研議，是不是要趕快准挖了，否則我們那裡都不能施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企劃處再來了解看看。

陳議員玟娟：

我們來看一下 powerpoint，建請儘速開闢 07 公 03。我不曉得這個數字對不對，這是你們養工處給我們的資料。07 公 03 就是在楠梓溪，這條是楠梓溪，這條路是德民路要上德民新橋，對面就是地政局的第 82 重劃區，這是楠梓溪。這條路很久以前我質詢的時候，這裡本來是一個溝壁，很髒亂，後來我們要求做，我也很感謝市政府幫我們開了這一段。這是從德民路這裡看過來的，德民路在這裡，這是第 82 期重劃區，這是楠梓溪。

從楠梓惠民里活動中心看過去，整條路剛好到這個地方沒有辦法全開。剛剛是從這個地方看過來，現在是從這裡看過去，剛好這一段沒有開闢。當時你們給我的答覆是因爲那是公園預定地，必須要由養工處來開闢，所以那時候沒有辦法做，那個公園還沒有徵收。

我再給局長看一下，這樣看過來剛好這一段沒有開闢，這個地方已經是養工處在管理的公園了，剛好到這一段沒有開闢。你看裡面髒成這樣。後來我去查，裡面有市政府的土地，也有台糖的土地，也有一小部分國產局和私人的土地。我現在拍到的這個地方應該就是養工處的土地，公園預定地，就是我剛才講的 07 公 03 的預定地，目前荒廢成這樣，你看那麼髒。

處長，我也拜託你看一下，這個公園雖然目前還沒有開闢，但是配合對岸第 82 期重劃完之後，第 82 期做得那麼漂亮，隔著一條楠梓溪對面卻是這樣的情形。所以我那天去看了一下，那個里長是一位新上任的美女里長，他也問我怎麼辦。他說前面那一段是有開闢的公園，但是也沒有管理得很好，後段更是髒亂不堪，因爲還沒有開闢。所以我在今天特別提出來，請工務局就這個部分處理，那天我要去會勘的時候，養工處是有派人做清掃，但是還是拍到這麼髒的地方。當然那裡可能也有台糖的，也有私人的，但是我知道台糖的部分好像有一個界線。現在拍到的這個地方可能是台糖的，這一個圍籬笆的後面就是我剛剛拍給各位看的，圍籬笆後面就是養工處的。這個地方是台糖的，台糖雖然沒

有整理得很乾淨，但是也沒有比工務局的髒。所以請工務局儘快研議，看要怎麼做開闢。局長，請答覆。

主席（方議員信淵）：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陳議員說明，這裡面的權屬，我看私人的部分比較少就只有 0.0123 公頃，其他的部分是有工務局的、有國有財產署、有台糖的，三個加起來比較多。我請養工處再去找其他兩位地主，就是台糖及國有財產署，看看是不是同意讓我們代管，做簡單綠美化，至少讓環境不要那麼髒亂，先把環境整理起來。

陳議員玟娟：

局長，下個星期二我會跟黃昭順立委去那個地方會勘，是有關排水問題的管線問題，那是台糖和水利局的。那天里長也會在，是不是也請工務局派個代表去，我們到時候也請台糖一併討論。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就拜託台糖和…。

陳議員玟娟：

台糖部分請黃立委努力。下星期二下午 4 點在里活動中心集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陳議員玟娟：

剛剛局長報告特別提到，海軍官校旁邊那一個右昌兒童公園也開闢完成，當時初步會勘時居民有找我去，出口處是開在這個位置，當時我跟你們現場設計公司討論，後來把出口改到這個地方來，因為原本這裡剛好是路口，非常的危險，後來配合將動線改到這裡來，這一點我要謝謝養工處的配合，不過你們設計這樣的公園，趙處長，你看會不會有一點奇怪，有什麼奇怪的地方嗎？

主席（方議員信淵）：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從這個角度看起來滿不錯啊！

陳議員玟娟：

看起來很不錯，但是用起來不怎麼美妙。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要看使用人的用途，我是從這個角度切入的。

陳議員玟娟：

人行道的外圍是不是應該有一點綠籬阻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要看整個公園綠地面積的大小。

陳議員玟娟：

這裡確實不大，因為是屬於社區公園。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是屬於小型的鄰里公園，在整個規劃設計上，如果是比較大型的，普通植栽帶都會做在路緣旁邊。

陳議員玟娟：

我知道你們很喜歡做植栽帶，怎麼這個地方沒做呢？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讓我解釋一下，因為沿著這裡做 1.5 公尺寬的灌木群的帶狀植栽，綠籬就是人行步道，普通都是這樣設計的，因為這是鄰里公園，普通我們會盡量把綠地擴大，由內往外擴張，可以讓民衆慢跑及散步。

陳議員玟娟：

這是里民的心聲，因為這一條路完全沒有安全阻隔，其實這一條路不是很大，而且是單行道，如果兩台車輛並排就會壓迫到用路人，所有的小孩子在那玩耍非常危險，所以很多家長很擔心，因為沒有做安全圍籬，直接裸露跟馬路連一起，有時孩子玩耍失控時會跑到馬路上，所以家長非常害怕。

那天我也請工務局去會勘，可是一直到現在沒給我答覆，我現在提出來，請局長和處長重視一下在公園兒童使用的安全，因為這裡是兒童遊戲區，是不是能有一個安全措施。本來里長要求是不是可以做欄杆圍起來，但是以你們的美學一定不會答應，但是我要求安全，不論你們怎麼去做，會後我們來討論要怎麼設計。像這個步道的地方都被踐踏成這樣，里長跟我說，因為居民都在這裡運動，不如做健康步道，或者鋪上水泥讓大家可以運動，會後請你們相關人員到現場再會勘一次，因為上次會勘你們沒有給我公文，里長也一直在問我，我 show 給你看，這裡小孩子這麼多在這裡玩耍，孩子很可能就跑到馬路上了，所以請你們趕快研議辦理。

再過，有人也跟我反映，座椅跟灌木太接近，因為草裡都有蟲子，有時候坐在這裡蟲會爬到身上去，因為緊鄰著，所以坐在那裡都很害怕，後排椅子也是相同情形，灌木跟椅子連接在一起，是不是能一併討論，看要如何去改善。

再來，我要提屏山社區的纜線改善，屏山社區是一個非常老舊的社區，從這張圖看過去天羅地網，工程企劃處是不是請你們討論一下，要如何去改善呢？整個天空到處布滿電纜線，我不知道這是什麼線，連里長都不清楚，一支電線

桿上掛了一大堆電纜線，這是什麼情形呢？我上次請你們去看，你說都不是你們的線，但是你們無法去管理約束嗎？隨他們亂掛嗎？不管是電信、有線電視或台電的都沒關係，最起碼要規範出好一點的景觀和安全的環境給居民，那些電纜線都跨過居住宅，甚至跨過他們的屋頂上，萬一電線走火要怎麼辦呢？是不是請企劃處研議一下，看看要怎麼去處理及規劃，因為那裡都是老舊房子，屋頂都非常脆弱，其實我們也都很擔心移動會發生問題，有這個顧慮，但是不論如何要好好研議如何改善居住環境。

我也要呼籲剛剛議員講的公園人行步道的問題，其實他講的問題跟我講的都一樣，我在這裡也講過 N 遍了，富國公園的改造你們已經要做了，但是現在還沒有答覆到底要怎麼樣做，因為當時是停車空間的問題，就像李議員講的重愛公園，因為周邊都是大樓林立，居民沒地方停車，只好停到公園的人行道上，當時重愛公園的人行道也是我們主張加寬到 3 米，現在富國公園也超出 3 米，上次我質詢時也秀照片給你們看，寬度絕對是夠的，當然公園的行人安全是我們要優先兼顧的，但是如果空間還可以容納機車停放，那麼多年了都相安無事啊！

光是富國公園周邊就停放了 200 多台機車，也沒有發生摩托車撞到行人啊！我覺得還 OK！是不是這部分請養工處研議一下，富國公園也好、重愛公園也好，甚至其他的公園，如果人行道的寬度夠，是不是可以通融劃一些機車格，包括右昌加昌路、榮新街口的右昌帶狀公園區段也在陳情，是不是可以開放公園的人行步道讓機車停放，先決條件一定要超過 3 米以上的寬度才可以考量，但是如果沒超過 3 米，絕對禁止，因為會影響到行人及殘障者的權益，超過 3 米以上是不是可以通融、考量，因為工務局堅持不能停放機車，要停放在公園下面，下面的汽車格一定要塗掉，那車子要停到哪裡去呢？

明誠路改造完之後汽車格都不見了，全部擺到富國、富民及自由路上，現在又把富國公園的機車格塗掉，將來機車要停到哪裡呢？勢必一定會有更多的違規停車，這是惡性循環，與其消極改掉讓市民違規停車，不如好好規劃一個停車空間讓大家可以遵守，又不影響用路人的安全。

我還是要強調，公園的周邊人行道一定要超過 3 米以上才做這樣的考量，不然就不用說，我也堅持不行，我剛剛提到的三個公園都具有這個條件，重愛、富國和加昌路的榮新公園，以及右昌森林公園的帶狀公園的一部分，這部分是不是請養工處不要這麼堅持，不然叫機車族要停放在哪裡呢？他們到處亂停，最後就被拖吊、開罰單，不然就是影響用路人的安全及通行，這是消極的做法。趙處長，我了解你的個性，你是一個很有作為的人，工務局局長也是對地方很有見解和負責任的人，你們應該負責去規劃一個讓市民有行的安全又能好好利

用的停車空間，不是一味的更改，叫這些機車要停放到哪裡去呢？

現在大眾運輸又這麼不便利，大家還是習慣騎摩托車，不能因為要遏止他們騎摩托車，改搭大眾運輸而減少停車空間，我覺得現階段是沒辦法改變的，但還是要以現階段大眾安全及行的空間問題通盤檢討一下，不要那麼堅持，這一點是我的要求。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再次拜託…。

主席（方議員信淵）：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玟娟：

你們一直跟我說果貿社區是國宅，國宅基金已經撥給果貿了，就由果貿自行負責社區裡面的設施。楊局長和趙處長應該去過果貿，果貿是一個圓環社區，整個周邊是通道，那裡的市場生意相當好，包括鼓山的居民都會到那裏買菜，那裡有三個路口，但是完全沒有柵門管制，完全是開放的，任何人都可以通行，包括鼓山的人都可以到那裡買菜，是屬於公共的通行空間，但是每次要請你們去維護，你們都說那是屬於社區的，所以你們不去剪樹及鋪柏油路，那為何拖吊車去社區裡面拖吊違規停車呢？

我覺得很奇怪，既然不是你們的，你們可以來拖車嗎？我要請工務局正視這個問題，因為颱風季要來了，我住在那裡，我真的很感謝你們幫翠峰路鋪柏油及修剪樹木，但是也拜託一下，果貿社區也是一個開放空間，不像君毅社區有柵門管制進出，可是那裡沒有，完全通行而且供大家公共使用的，所以你們不能硬性規定那是國宅社區的，要國宅社區自己負責，因為需要很多的經費，管委會負擔不起，我這次叫他們評估過，我講的是圓環的道路，裡面的公園道路當然他們要自己負責，但是供大家通行的外圍道路的樹木估計只要 30 幾萬的修剪費，拜託你們修剪一下，你們就是不肯，那裡不是只有住在裡面的居民通行，包括鼓山…。

主席（方議員信淵）：

處長，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有關大馬路的部分，我們會跟都發局合作來做行政上的協助，剛剛議員說的比較大一點的路，如果有凹凸不平的部分，我們可以做行政協助。另外，修剪樹木的部分，如果有擋到路燈及交通號誌的，或在大馬路邊的圓環處，我們可以做行政協助，以上。

主席（陳議員玟娟）：

現在已經 12 點 20 分了，我們先處理時間問題，現在離散會時間還有 10 分鐘，今天部門質詢的議員還有方議員信淵和張議員文瑞，時間延長到二位議員

質詢完畢再行散會。請方議員信淵質詢。

方議員信淵：

剛剛陳召集人講到道路路平專案，我回想高雄縣時期，每個鄉鎮的道路都鋪得非常好，但是現在馬路都補到不能再補，每次都說沒有經費，處長，怎麼不多編一點經費呢？行的安全這麼重要，每次都說經費不夠，小小的一條馬路都鋪不好、照顧不好，要怎麼做更大的建設呢？有時候一條馬路補了好幾十個地方，高雄市的道路鋪得這麼難看。

本席再次要求趙處長，針對路平專案跟陳市長多要求一點經費，我知道經費一直不足。剛才陳召集人說，有的地方做得很好，非常感謝你，但是岡山地區卻要求不到，很多市民一直跟我反映，有時候騎摩托車都騎到快受不了，補了一個洞又一個洞，騎車非常危險，對行的安全影響非常大，如果讓市民騎車摔倒了，最終還是要求國賠啊！也耗費市民朋友非常多的時間，甚至有些路況你們都沒去注意到，還裸露出一些危險的鐵片，也沒做安全檢查，車子經過輪胎都扎破了，要找誰負責呢？

針對安全部分，趙處長，每一區都有一個區公所，一定要強烈要求路平專案，還包含路的安全、行的安全，這部分請趙處長先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行的安全非常重要，坦白說，錢要花在刀口上，岡山地區有一個岡山隊，24小時都在做道路巡查，如果路面有凹凸不平讓機車摔倒，我們會立刻去鋪平，當然，如果要整條都重鋪，要按照路面的粗糙指數處理，一般在岡山地區也鋪了很多條路啊！

方議員信淵：

我知道你鋪了很多地方，處長，但是短短的一條路你們補了好幾十個洞，能看嗎？我本來想拍照給你看，因為最近比較忙，所以來不及拍照。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現在發明一個路段刨鋪，就是路面在 100 公尺以內，只要有二、三處不平，就可以針對這 100 公尺的路段來刨鋪。

方議員信淵：

最起碼要把那個地段重新鋪完，才不會那麼醜，你也知道補過的地方絕對不會很平坦。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記得在 102 年的路平，我們是全國第一名。

方議員信淵：

真的很不簡單，但是我看到的都是你在原高雄市，岡山區非常可憐，麻煩你稍微照顧我們一下，就像陳召集人說的，你幫他做那麼多條，但是我們岡山區要叫你做一條，就必須千拜託萬拜託，你才有辦法完成一條，讓我們覺得非常不公平，我在這裡拜託趙處長，無論如何一定要稍微照顧一下岡山地區。尤其是有危險的路況也要特別的注意，我最近接到一些陳情，民衆在開車時，可能是道路施工的圍籬沒有一次清除也沒做安全處理，導致民衆開車經過時造成破胎，類似這個是不是可以申請國賠？

主席（陳議員玫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國賠有國賠的要件，除非是公共設施損壞或是其他狀況。

方議員信淵：

當然是公共設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議員所說的狀況我確實不太了解。

方議員信淵：

我是這樣跟你說，如果在路上發生事情，你們就是要申請國賠。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如果車子在路上壓到釘子，不符合國賠申請。

方議員信淵：

我說的當然不是釘子，是固定物，按照道理固定物在你們巡視道路時，就應該將他排除掉。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會加強巡查。

方議員信淵：

不要讓民衆產生行的安全疑慮。接下來和工務局長一起探討，如何創造一個生態城市，工務局在這個部分都非常強烈的執行，各國爲了節能減碳及環保意識的抬頭，許多國家都大幅建置再生能源的設備，希望逐漸擺脫石化、燃油的依賴，尤其是中央所推行的百萬座陽光屋的政策下，各縣市也都非常積極推動太陽光電。

高雄市天候炎熱，平均一年日照的時間，總共有 2,100 至 2,300 個小時，局長也都相當清楚。太陽能設施平均每峰瓦一年可生產 1,200 度的電量，這是非常難能可貴。高雄市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的設置辦法，放寬光電免計容計的高

度，甚至屋頂面積的容積，102 年更啟動修法，大幅放寬設置面積，以鼓勵民衆在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能設施，推動太陽能的再生，這項政策非常的好也非常理想，但是有民衆向本席反映，請局長看一下，從 101 年開始推動，這四年裡總共編列 2,530 萬，但是台南市在短短的兩年裡，就編列了 7,000 萬，補助金額為什麼台南就可以補助到 7,000 萬？高雄市這四年才補助 2,530 萬。請問局長，過去陳市長一直喊「非核家園」，一直強調太陽能設施，到底市府是喊真的還是喊假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張表可能會有盲點，高雄市這邊所秀出來的大概都是在一千萬以內的數字，其實只有工務局本身所推動太陽光電，光電政策的產業不是工務局所主管，但是工務局站在主管建築機關的立場，所以我們方便讓太陽能業者突破，所以制定了，如設置在屋頂或建築物的一些法令限制，我們把他突破掉，在這一個前提之下，我們也酌編一些預算來補助申請太陽光電，除了這個以外，應該還要統計經發局，經發局是光電產業的主管機關，經發局對光電業者也都有做一些鼓勵及利息補貼，各方面都有，應該要將經發局加進來。

方議員信淵：

這只是針對市府的補助，因為市府的工務局才有補助。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經發局可能也有。

方議員信淵：

經發局頂多是利息的補貼，那種的不算。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他的部分我是不曉得，但是應該還有。

方議員信淵：

我要跟你講的是在設置以後，市民朋友可以直接受惠到的部分，為什麼我們只編列 2,530 萬？但是台南市在短短的兩年，他就可以編列到 7,000 萬。我一直講為什麼你們做這一項這麼好的政策時，你是在鼓勵市民多多裝設太陽能，但是裝設之後，真正要來申請時，卻很難申請。很多市民朋友向我反映，他們根本申請不到補助。

這是太陽能設置容量的部分，從投影片上可看到，台南市是紅線，他在短短四年就比高雄市的設置容量還高，高雄的設置容量從 103 年就開始往下降，這代表什麼？為什麼高雄市的設置容量一直都比不上台南市呢？這個部分局

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一個設置的容量，其中設置容量裡有一項，就像是議員說的，有可能是因為補助的額度比較少的關係，但是我們的補助 1KW 大概建置的成本為 8 到 10 萬之間，我們 1KW 大概補助 1 萬左右，並不是補助很多，但是重點不是在補助的部分，其實高雄市在設置太陽光電補助民間自行設置是占少數，我們的綠建築自治條例，還有「高雄厝」的設計及鼓勵及回饋辦法，這裡面所規定設置的太陽光電反而比這個還更多。

譬如說綠建築自治條例從 101 年 9 月到現在，大概到今年的 1 月，我們已經設置 900 萬瓩的太陽光電。「高雄厝」的設計辦法，一年大概可以設置 2 個百萬瓩的容量，其實透過這兩個自治條例所設置，比在建管處補助民間自行屋頂裝設的數量多很多。

方議員信淵：

本席的意思是你要推動一個這麼好的政策，你到底是在喊真的還是喊假的？如果是喊假的，只是隨便做，你的業務推動量無法有持續的連貫性，這樣等於是喊假的。你喊出全國首創，到頭來你的設置容量，全市民的設置容量，我們的人口數還比台南還多，但是你無法達到台南市的容量也無法提升。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按照這兩張表，我們在籌編 105 年的預算時，市政府內部我們會拿出做為一個討論，是不是再爭取一些預算來補助民間；但是另外一方面就是，這個預算到最後還是需要議會來支持，畢竟要增加預算，總是要議會支持。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們有哪一次預算通過，我們有辦法反對的？全部都照案通過，像這次的會期，連刪到一毛錢都沒有，每次開會的時候，都說局長你多增加預算好了，為了市民著想大家都共同對市民多做一些服務，我們有哪一次刪你們的預算？你看趙處長都在笑，我每次都向處長講，這個道路這麼差，處長你為什麼不多編一些？所以你講的這個不是理由啦！你要如何去爭取這個預算，讓市民朋友受惠。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理由之一，為什麼呢？因為市政府的總預算就是固定的，如果又在議會受限的話，就只這麼多，我的上級分配下來就這麼多，人家有人家的…。

方議員信淵：

你意思是說，你比較「細漢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不是比較「細漢仔」，而且市政府各方面都要考量，不是只有考慮到工務局，市政府有全盤的考量，希望我們在籌編預算的時候，能夠多增加一點，一方面也希望議會能夠支持，就這樣子嘛！好不好？

方議員信淵：

局長，台南市做得到，為什麼我們做不到？他們的經費有比我們多嗎？人家做得到，我們為什麼做不到？而且生態城市是陳市長的政績，你如何創造生態城市？這是陳市長一直在推動的，所以台南市可以，我們為什麼不可以？台南市短短的幾年達到 9 萬 3,576 峰趾，我們高雄市也才 6 萬多，整體來講一直都比不上人家，尤其我們申請的時間，申請時間更讓人家非常疑惑，你看我們的申請時間都在不確定的時間上，有時候 3 月 28 日、有時候 3 月幾日，公告幾天就補助完了。

甚至 104 年更離譜，為什麼呢？你們 2 月 26 日公告、3 月 3 日截止，只有 3 天，我為什麼說 3 天？你看中間放了 4 天假。我想局長你們是不是有黑箱作業？有特定的人才會有辦法申請到，沒有特定的人根本就申請不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你不可以講說有什麼「黑箱作業」，我們公務人員根本就不需要有什麼黑箱作業，按照排序嘛！申請的額滿、額度已經用完了，那就只有 3 天。

方議員信淵：

為什麼有些人知道，有些人不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個有申請，有申請就按照順序來。

方議員信淵：

照理講，你在申請這個東西的時候，前一個月就要公告，要公告什麼時候要開始申請，譬如 2 月 26 日開始申請，我 1 月 26 日就公告，不是 26 日公告開始申請，這幾天就申請完了，3 月 2 日去申請就沒有了，扣掉連續 4 天的假期，為什麼前面一大堆的人都可以申請？台南市從 1 月 1 日開始固定時間，每年固定 1 月 1 日開始申請，人家都沒有問題，你如果按照程序一個一個來，都沒有問題，你不要搞這個動作。每一個公告時間、申請時間都不一樣，你要市民如何琢磨，一年 365 天都在等什麼時候要開始申請嗎？而且短短 3 天就申請完了，這個代表什麼？就是我們編的經費不夠嘛！沒有辦法滿足民衆的需求，表示這個政策民衆對我們產生非常大的反應出來，非常的認同，這是一種鼓勵。

但是你另外用一個這麼少的經費，相對是不是自打嘴巴，更造成另外一個民

怨，所以我一直提醒工務局長，我不是說你黑箱作業或是怎樣？是做法會讓民衆產生懷疑和疑慮，你既然認為這個政策這麼好，對市政府也非常正面，生態城市也非常好，你就多編一點經費和台南市一樣，讓民衆很輕易就可以申請到，讓我們這個城市感覺是一個非核家園，甚至可以替代能源的方式，不是幾百萬就要唐塞掉，兩、三天就處理完了。

這一種政策對百姓來講情何以堪呢？他們認為這個人可以申請到，為什麼那一個人申請不到？申請不到的人就會想，他們到底有沒有做小動作？我們不這麼想，他們自然就會這樣想。局長，對不對，針對這部分，請你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回答議員兩個問題，第一個部分，我們在 105 年市政府籌編經費的時候，我們會再來爭取；第二個部分，有關作業申請程序，我請建管處按照剛剛議員的指教，我們在申請程序方面會檢討，大概是這兩個部分。

方議員信淵：

謝謝局長，謝謝各局處及工務部門團隊，大家都非常辛苦。我相信你們的經費都不夠，我也知道。當然在這非常拮据的時段，沒有辦法，高雄市負債那麼多，爲了要擠出錢來做基礎建設，根本都沒有了。所以大家在別的地方只有盡量不要浪費，這是大家共體時艱的。

相信我們每一個議員的素質都非常高，每一個議員絕對不會去找你們麻煩，任何事情大家是溝通協調，把事情做好是最重要，讓市民滿意最重要，這是府會大家要共同努力的方向，也不要黨派之分，相信這樣才是對市民最大的福祉，最後也謝謝主席，也謝謝大家。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方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張議員文瑞質詢。

張議員文瑞：

首先要向地政局報告，田寮區過去在高雄縣的時候，幾十年來都沒有重測過，剛好小弟在楊秋興縣長的時候，有要求過一次重測，之後比較小區，包括甲仙其他很小區的地方，都有重測過好幾遍，唯獨田寮都沒有重測，後來有重測一遍，之後我還要再要求是不是可以再做一次的重測，田寮的土地差不多百分之八十、九十都是持分的，可以利用重測的時候，順便將持分分割完成，有一些人向我拜託，田寮這個地方真的很難做，當時要做的時候，路竹地政事務所要去做測量，但是測工人員不足，還委託中央的測量隊下來幫忙，這個有很多原因，田寮的土地處長應該最清楚，都是山坡地，當然要測量要砍樹也相當

危險，我要講這些之前，就是前天我有到阿蓮會勘，我看到局裡有個郭小姐，我請問他是如何來的，他說他是坐計程車去的。我說你沒有坐公務車。他說局裡面公務車不夠，說他們都有和外面的計程車合作，都是搭乘計程車。

我說現在縣市合併之後幅員遼闊，你們經常坐計程車，事實這個也是非常麻煩的事情，局裡面有時候出去勘查，出差機會較少，尤其各地區的地政事務所的測量隊，我記得不知是合併之前還是合併之後，有一件在仁武地政事務所騎機車測量，要測量一定要載很多機具做測量工作，騎機車載機具實在是很不方便又很危險的工作，各地政事務所有很多測量人員都向我反映，他們都沒有配給車輛做測量的工作，他們必須騎自己的機車載機具去測量，所以是非常不方便又不安全的工作。

剛剛如方議員信淵所講的編預算能夠盡量爭取，爭取各地政事務所都配給測量隊一、二部車，測量隊要測量也比較方便，他們要出差去工作意願也會很高，他們也做得比較輕鬆，尤其是保險的問題，他們是屬於勞工應該都有勞工保險，但是若在山區測量要爬上爬下，像去田寮有時候還爬上去砍伐樹木，砍伐樹木是另外請人做，有時候爬上大崗山測量，所以我第二次要求要重測，很多人拜託說不要。

我要建議田寮是不是能再做一次的重測，順便將所有持分的土地分割清楚，這是第一點。第二、是不是能增加預算來買公務車給測量員出去工作，測量時可以有車輛使用，先解決交通問題。另外是否將比較危險工作的測量員加入保險，這一點局長，請簡單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地政局局長，請回答。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謝謝張議員對局裡面的業務以及人員安全的關心。在此跟張議員報告，首先就車輛的部分，目前所、處的車輛總共有 50 部，局裡面比較多，因為局裡面有首長的車子，其他各所大概是 2 到 4 部左右，所以這幾年來在謝局長任內的時候也都盡量用基金的方式幫忙汰換車輛，因為市政府的規定是一部換一部，目前是沒有辦法增購，若有達到汰換的車輛，我們都盡量來籌編預算來幫忙汰換，保障同仁外出的安全，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關於同仁出去外業的時候一些保險的問題，依照公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的規定，目前公務人員測工是除了勞保跟健保以外，它是沒有其他的保險，也規定不允許再做其他額外的保險，這一點真的比較不好意思，規定就是這樣，這點跟議員做報告。

另外是重測的部分，剛剛張議員有提到田寮在 98 年在這區域有做過重測，

根據重測的規定，辦理重測有一些地籍誤謬或地籍圖破損，或者正在加速發展的地區辦理地籍圖重測，有些原則是沒有辦法辦的，中央都有規定。不過張議員的提議，我們會同路竹所到現地勘查看是不是符合規定，再向中央爭取預算來做重測的工作。另外，重測後可不可以把持分共有的土地做一次處理，不好意思，沒有辦法做這樣的處理，因為測量只是重新測量界址而已，裡面權屬的部分是沒有辦法幫他處理。

張議員文瑞：

我了解。我是覺得公務車應該要盡量爭取。重測部分要向中央爭取是否有經費，因為田寮在縣的時候，可以說田寮面積是縣最大的一個區域，除了山區外，希望能做重測，方便地政行政工作，這就拜託你。

另外請教工務局，合併後工務局對阿蓮不管是道路、公園開闢，可以說做到地方所有市民朋友對工務局都有很好的評語，尤其成功路的開闢、兩個兒童樂園的開闢，最近市長到阿蓮開闢打通 39 巷，打通 39 巷的部分是所有的市民包括李議員、本席向工務局、市長說過好幾次，市長有好幾項的考慮，尤其市長考慮老榕樹移植的問題，阿蓮有一棵幾百年的老榕樹，將榕樹移走的安全問題，做了很多的考慮，考慮到最後當然決定要移植，市長也在同一天知道老榕樹要移去大崗山生態公園，讓更多人去參觀，但後來地方還有小部分的人有一些看法，阿蓮有一個人文協會，他們認為那棵樹移走後是否能照顧得很好，所以提出很多的意見，工務局包括市長請消防局及其他單位去了解，市長的意思是先將那棵樹留下來，未來看情形再做決定。

早上阿蓮有七、八個里長去公所找區長跟主席開會，會議結束後打電話給我，是不是再建議市長、工務局，那棵榕樹那麼大要移植至生態公園要費很大的工程，但是他們講的意思是說那條路若打通，那裡的土必須要挖深，榕樹的根最容易竄起來，會防礙左鄰右舍的房子，前些日子有聽處長說做類似屏障阻擋榕樹的根不讓他竄進人家家裡，但他們在考慮到若這樣做，這顆榕樹還能繼續生存嗎？這是一個問題，所以剛才里長、聯誼會主席，林里長請我向工務局有關單位建議考慮周到一點或是按照市長的指示先留下來，等道路開闢後再看情形做處置，這一點請教工務局長，請你對這樣的看法做一個報告。

主席（陳議員玖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張議員報告中山路 39 巷這棵百年老樹，其實我們很擔心，因為要移植能不能夠保活，就是移植後能不能活是我們很擔心的，因為我們知道這一棵樹，已有百年以上的歲月，萬一移植了有什麼閃失，我覺得自己都要負很大的罪

過，尤其是這一棵樹也是阿蓮的一個記憶。我們認為原有的 39 巷，本來就無法通到中山路，假如現在有機會讓老樹保留，還有一個車道大概 3.5 公尺左右，或許可以到 4 公尺的寬度，在交通維持的布設上，一定是沒問題。

再來是保留在現地，但旁邊都鋪起柏油，這會不會影響這棵老樹的生存空間，我們這裡都有專業的同仁，我們養工處在植栽方面都相當的專業。都會協助新工處，新工處也會去邀請相關大學院校裡的園藝教授，包括旁邊的柏油鋪好之後，會不會影響到它的呼吸，這都可以用灌氣的，像一些樹醫都用這種方式，都可以解決的。在現地我們可以讓它繼續生存下去，這也是我們阿蓮鄉親共同的一個記憶，我相信藉由這個事件凸顯出我們高雄市對於生態保育真的非常用心。

阿蓮這個事件，我認為是可以流傳下去的，對於阿蓮整體的形象，人家提到阿蓮，會說阿蓮人對於這方面真的很重視，爲了要守護我們的世世代代的這棵老樹，大家都付出了心力，我想應該可以取得一個平衡，我們再來試試看好嗎？

張議員文端：

好。局長，這是地方大家的心聲，我也知道局長和市長大家的意見，就是要把這棵樹，看能不能保留在原來的地方？但如同剛剛所言，要移走又怕移植沒成功，要留原地也怕路做下去，那棵樹會不會沒營養，不知會不會影響到這棵樹？這我不是專業的，我希望工務局找較專業的，把這棵樹保護好，這是本席代表阿蓮市民大家的心聲。

另外一點，本席有建議二條路，一條是在湖內的東方路 311 巷，可說是北上有路，南下將近有 1,000 公尺的地方沒路，過去就是路竹，路竹的那條路是直接通到路科。大約一年前左右，我們的蘇副局長，當時擔任新工處長時，曾有去看過一次。我知道最近好像新工處已經撥款給湖內區公所，在那裡做規劃，但那條路可以說是都市計畫的非都市道路用地，我不知道工務局、都發局有做什麼聯繫？要如何做？假使真的設計好，有這筆經費要做，對這都市計畫道路的問題，我不知道工務局和都發局，這等一下是不是請都發局長和我聯絡。

另外一條是阿蓮大崗山超峰寺下來，有一條聯絡道路，就是連接我家進去的那條 139 道路，整條路大約有二、三公里，三、四公里，差不多只有短短的幾千公尺以內就是不能連通。另外一句話來說，就是那條路好幾公里，整條路都可以讓二輛遊覽車會車，只有一小段一、二千公尺，車子沒辦法會車。我當時就告訴處長，大崗山是宗教的聖地，如觀音佛祖生日，一年都有三個節，2 月 19 日、6 月 19 日、9 月 19 日，遊覽車都是好幾百輛上去大崗山，上去的只有一條路上去，下來的都打結，若是把那裡打通，可做單行道，上去一條路、下來一條路，那條路可以說用地都是國有地，應該是只有工程費而已。

是不是拜託工務局新工處，對我剛剛說的這二條路，能用心儘快爲我們來開關，使這條路能早日達成完全使用的效果，是不是先請都發局長，說明我剛剛說的那條東方路的情形。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議員關心的東方路那塊，它是一部分的都市計畫用地，是都市計畫區裡面的，一部分是非都的部分。都市計畫的部分，現在就等區公所針對交通流量做評估和它的可行性評估做完後，如果可行時，我們依程序去進行都市計畫變更的調整，在都市計畫地區的部分，非都的部分，到時再辦理用地變更就好，編訂變更就好了，以上向張議員報告。

張議員文端：

這是不是等區公所評估完後，都發局這邊需要多久的時間？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還有工務局新工處那邊也要確定，〔確定。〕我們再來配合辦理

張議員文端：

好，謝謝。請新工處黃處長，你對這二條道路有何看法？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剛剛說的東方路的部分，當然它目前是在湖內區公所做評估，評估之後是否樣行？如果可行，他會去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的程序，這當然包括去年新工處答應的經費裡需辦理的事項。評估出來如果不可行，就可能沒後面都市計畫變更的部分，向議員先報告，可能這個案，要先等湖內區公所評估之後，才能做進一步的推動，這第一件向議員報告。

另外張議員有在關心阿蓮高 13 線到超峰寺的道路，那天我和議員去看，現況是差不多 2.6 米，如果拓寬到 6 米，當然它可以雙線會車，交通會比較好。星期日回來後我有去查，公有地的部分大概 1,600 平方公尺，它有軍備局、國有財產局和阿蓮區公所的部分，公有地的部分，取得若是沒有問題，後面開闢的經費大約三千多萬，這部分我們會在預算編列時向市政府做說明，市政府如果通盤檢討可以的話，我們才能去執行。

主席（陳議員玟娟）：

好，謝謝張議員。上午進行的工務部門業務報告及工務委員所有的議員都質詢完畢。上午的議程就此結束，下午 2 點 30 分開會。散會。

主席（陳議員玟娟）：

繼續進行工務部門的質詢，第一位請郭議員建盟質詢。

郭議員建盟：

我先針對高雄市的財政目前困難的狀況，跟工務預算的支出情形來請教工務局長。當然請教的這個問題上個星期跟你討論過，我看到這個新聞，市長在 3 月的時候去參加翠亨南北路腳踏車步道落成的剪綵，那時候你也在現場。市長希望他在卸任之前可以交出千里鐵馬的成績單，說你在現場那裡直發抖，是否可以簡單請局長說一下，你對這個任務有信心嗎？你在怕什麼？局長，請簡單回答。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實我沒有公開說我直發抖，也沒有表達這樣子。那應該可能只是大家想說現在已經到 755 公里了，後續未來的 4 年要增加到 1,000 公里，當然自行車道的建置，剛開始還沒有做，所以做起來會比較快；現在已經做到成熟的階段，可能推展會比較慢，有沒有可能會達成，有這樣子的疑慮。我們都有做大高雄自行車道路網的整體規劃，就是哪裡有機會做自行車道，或者是把原有的自行車道串連或者是更優質，這可能也是下一個階段的目標。

郭議員建盟：

你有信心達成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啦！

郭議員建盟：

我請教局長，你對高雄市的公共建設都很了解，不知道你是否了解這個工程的現況，拜託影片幫我放一下。這個工程是什麼工程，這是一段影片，這是在苓雅區中正路跟輔仁路口的苓雅國民運動中心。這個建設中央政府預計要補助將近二分之一，總經費大概 5 億，中央要出 2 億，我們大概只要出將近 3 億，而且這個工程我們也都設計、發包。局長，這個工程目前的進度狀況如何，可以請局長簡單答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我現在手頭的資料，我們新工處還沒有進入代辦的階段，所以目前在工務局本身是還沒有相關的資料。

郭議員建盟：

你對工程規劃的專業，連動畫圖都劃出來了，你也知道這應該是到很成熟的地步，你坐下，我跟你說明。這個工程就要在開工之前解約，為什麼解約？因為市政府沒錢。自籌款，中央雖然補助了 2 億 5,000 萬，可是我們自籌款的能

力不夠，經費不足的狀況，把中央已經決定補助 2 億多，而且已經都發包設計，還已經委任了。都已經設計完成，設計圖都在那裡了，花了 1,000 多萬，結果這個計畫終止，終止的理由就是高雄市的財政狀況沒有辦法負擔。我的選區的國民運動中心就這樣子泡湯了，所以我們的財政可以說是到了生吃都不夠的狀況。問題是我覺得我對幾個工程的情形，跟我在財經委員會，我們的資本支出 1 年大概 200 億，很多預算都在工務局的手裡面。

我們如何開源節流讓高雄市的財政變更好，所以我說高雄財政幾乎困難到要見底，但是沒有感受到我們工務單位共體時艱。怎麼說呢？局長，我跟你報告，我用這個例子請教過你，就拿市長去剪綵的前鎮翠亨南北路自行車道。這一條自行車道 3.5 公里，預算 4,064 萬，那時候設計平均每公里的造價是大概 1,161 萬，這個是我們現在已經完工的翠亨南北路自行車道。我們來看屏東的單車國道，全國很有名，全長 40 公里，預算 1.9 億，平均造價大概每公里 475 萬。局長，同樣是自行車道，這是我們的翠亨南北路，後一張是屏東的單車國道，當然這一張也比較漂亮，我不否認。我們是 1 公里 1,161 萬，屏東 475 萬 1 公里，同樣是自行車道，我們高雄就貴屏東 2.4 倍。

局長你應該知道差不多一年多前，我們被罵得最嚴重的一個案例，就是我們的前鎮之星單車天橋。這個預算是多少，這個是自行車道，這是單車國道，整個預算對照起來，我們做這一條天橋 1.8 億，屏東整條單車國道 1.9 億。我們造一條橋，屏東鋪了 40 公里的單車道，這個價值的選擇，我認為在財政困難的狀況下，實在可以深思一下。

我們不要說屏東的例子，這個是教育部體育署公布，單車自行道的經費概算標準，總共有五種，第一種車道公用型，路線劃一劃而已，1 公里 16 萬；再來最基本型 1 公里 196 萬；基本遊憩型 317 萬；一般遊憩型 496 萬；豪華遊憩型 1,130 萬。問題是我們剛才那個例子，我們自己做的多少錢？1,161 萬。已經在我們單車天橋前鎮之星被罵完之後，我們剛剛完成的腳踏車道，竟然還有這個問題。所以若是照這個標準來算，1,161 萬 1 公里，還要再鋪 250 公里，要多少錢？要再 30 億。局長，不要說剛才媒體寫說你會發抖，我想如果看到這個數字，我們高雄市民也會直發抖，我們高雄的財政要怎麼樣還會有 30 億去鋪自行車道。

局長你應該很清楚，陳菊市長在高雄八年來，我也在市長室服務過，他對工務部門的專業跟授權，是相當尊重而充分信任。每一次若是工務局送上來有關工程經費的需求，陳菊市長絕對沒有退過。所以就前鎮之星那個案例來看，你送一個評估案上來要花 1 億 8,000 萬，陳菊市長絕對不會跟你說退回去，不夠啦，你要花 2 億 5,000 萬，他就依你給他的 1 億 8,000 萬下去執行計畫。如果

你們這些專業的人士知道，高雄的財政狀況不適合做這麼高價的車道。1 億 8,000 萬建議市長往下核定，1 億 5,000 萬或者 1 億 4,000 萬就做得出來，就可以為高雄省下不少的財政支出。

高雄的財政一年 200 億，每一年還要賒借接近百億跑不掉。如果照我們 200 億的資本支出，其他沒法子省啦！我們的人事費用，許多部門的加班費編不到 8 個月。我們唯一要從哪裡省？我認為工程經費也是一項重要的支出、重要的重點，所以如果照目前來看，我們的工程預算都比別人貴一到二成，我認為 200 億的資本支出，一年要核減掉 20 億甚至更高，這不是困難的事。

局長，請簡單答覆，我們要如何在你的工務部門、在你的專業之下，建立一套把經費往下核、往下降低的節流機制，讓高雄仍然美麗、仍然漂亮，但是東西可以物美價廉。我看到我們的支出，我想到這個廣告，我們如何讓高雄的建設可以像這廣告一樣“愛惜金錢，便宜買好貨”，是不是請局長簡單回答，你要怎樣來達到這個目標？請你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工務局除了辛苦以外絕對沒有亂花錢，這個是我可以在議事廳很公然的說。剛剛議員提到翠亨南北路每公里花了 1,100 多萬，它跟一般自行車道的鋪設是不一樣的，或許別的縣市它的車道寬度可能是兩米半最多三米，鋪個 AC 路邊整一下就可以了。但是因為我們的翠亨南北路，它是整個鐵路的路廊寬度非常的寬，整個寬度都要整理，舊的要整理和新的地都需要整理，加上一些喬木的植栽，所以它其實和其他的自行車道鋪設是不一樣的。我們在其他地方，自行車道的鋪設也是一樣，就是那麼的節儉，這個我可以跟郭議員報告，雖然未來要增加 250 多公里，但是絕對不會是 250 多公里乘以每公里 1,100 多萬，這個是絕對不會的。

第二個跟議員回覆的是，怎麼樣讓這個工程達到我們原來設定的功能，用最低的成本。這個是屬於我們價值工程的一部分，我們工務局從規劃設計的階段，尤其是細設。所謂的細設，我們會要求建築師或者是顧問公司，一定要導入價值工程這個觀念。

最後一點，有些建築工程它的造價會比較高，為什麼？因為現在法令的規定，包括基本的逃生避難動線、建築技術規則，它都一直在翻修，所以這部分會增加成本。另外一個就是，我們的綠建築自治條例裡面也有規定，公有建築物新建工程如果經費是 4,000 萬以上，一定要做多少的綠建築或是什麼東西，這些都會墊高我們的成本。但是不管怎麼樣可以跟議員報告，我們一定會導入

價值觀念。

郭議員建盟：

好，局長，我待會再和你分享，因為時間有限。第二個問題，我先簡單問一下。我們現在已經有公共管線、資訊平台，這個在年初我們認為已經把所有石化管線已經納入了，但是今年 1 月到 4 月，消防局接到管線挖斷的報案，還有 4 個案子，每個月都有。這些案子包含了四項的狀況，一個是水利局、下水道工程處跟區公所，這代表都是我們自己人挖到管線。當然這些看起來，大部分都在高雄縣，大部分都挖斷欣雄瓦斯的管線。所以工務單位自己在進行工程，沒有辦法避免挖斷管線，是不是我們現有的機制還有檢討的必要？這個待會請局長答覆。

局長，你的專業沒人會否認，但是就像你講的，我的重點不是在針對一個工程。有許多工程它在設計的價格跟得標的價格，都有一定的差距。偏偏都是在得標之後，再辦第二次變更設計追加預算。其實如果追加不要這麼多，只要達到原本的目標，單單那個得標價格，就可以省掉起碼一成的資本門支出，我在說什麼局長你應該很清楚。所以我們要怎麼共同努力？我不是針對個案，我是針對高雄的財政需求，需要工務部門的各個官員大家共同來努力，不是一個局處的事情。所以需要你的專業給市長最好的建議。給…。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郭議員建盟：

給高雄市民享用…，誠如你剛剛說的重點，美麗、實用，可以讓高雄市民覺得高雄是個進步的城市，我想所有工務部門的團隊，絕對有這個能力在。我也在行政部門服務過，很多工程的預算發包以後，如果價格太低，年底的執行率會不會很難看？所以如何讓得標價格跟實際上預算價格的差距…，其實我們鼓勵相關單位，把那個錢退回去。另外再呈報去執行其他案子的狀況，可以讓研考會另做鼓勵。不要在那邊簽了大半天，但是預算又有問題，讓那程序不要這麼困難。種種從技術、行政讓我們工程部門把大金額降下來的錢，可以讓我們其他部門像教育、社福、經濟等單位，來使用這些資源，這是我質詢的目的。再請局長針對這方面，包括剛剛管線、包括如何讓我們的工程款可以降低，解決高雄財政的問題做個答覆，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郭議員報告，第一個，我們在今年的 1 月水利局在林園地區做水溝工程，

發生了廠商挖斷瓦斯管線的狀況。從這張表可以看出來，幾乎都是在原高雄縣的轄區。這原因就是，在原高雄縣不論是欣雄或是南鎮，它們從瓦斯的幹線要進入家戶，大部分都是走早期的水溝頂板，不像在市區大部分都強制要求一定要走水溝底。所以才會造成，如果稍微做些工程比如說水溝排水、側溝改善時，它就會挖到。

在今年 1 月發生了以後，我們企劃處就召開，包含工程主辦機關還有所有的瓦斯公司欣雄、欣高、南鎮來檢討。檢討結果我們發現，大概還有 2,400 個點是走水溝頂板。這些走水溝頂板的資料，我們也都有送上道路挖掘的平台，也都有通知、告知我們的工程主辦機關跟各區公所。就是各工程主辦機關他們在做工程或做側溝的時候，務必要要求我們的承包商，如果這清冊裡面有的一定要特別注意，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們有要求針對這 2,400 個點希望這幾家公司，在側溝頂板的位置上要設置警示板。那設置警示板我們目前的進度，應該可以在今年年底之前完成。再來就是我們會把這 2,400 點把它數位化，就是可以線上資訊查詢，這些目前都在做。但是不論如何，按照我們施工的規定，這廠商在道路上施工，在挖的時候，就必須要有相關的管制動作。通常都是工程主辦機關要去要求他的承包商，關於這部分我們會再來做府內的提醒。

第三點，誠如議員所說的，因為傳統，我們各機關發包的方式，承辦同仁或機關也好爲了要省事，爲了要避免爾後的一些有的、沒有的去應付很麻煩，所以通常都會採最低價決標，就像剛剛議員說的，可能最低價決標了以後，他以後在施工過程中是不是又透過變更設計追加預算？是不是會浪費到公帑？所以在去年市長就已經有要求我們各機關，工務局已經有通函做一個檢討，要採用異質最低標，就是要先去評審，不要一剛開始就採用最低標，這樣會導致工程品質低落，因爲低價搶標，他將本求利或者是再透過變更設計去追加都有這一些弊端，所以我們目前整個府裡面，尤其工務局還有我們的像水利、都發或地政，工程達到一定規模的都會採用異質最低標。這樣的話，可以避免低價來搶標，造成後續的後遺症。

再來，怎麼樣避免我們變更設計品，這個也是我們工程主辦機關應該要特別注意的，就是我們在設計的時候如果考慮得更周詳的話，就可以減少施工時候再去辦變更設計，這個我們會來要求，謝謝。〔…〕我剛剛有跟議員報告，我們一定要導入價值工程這個觀念，價值工程的導入是在細設這個階段導入是最好的，就是說怎麼樣在不影響原設定的功能之下，用最低的成本去取代高成本的支出？這個是價值工程，我想我們大概工程機關對這個應該不陌生，但是一直沒有很落實。這個部分，我們會確實來落實。〔…〕，好，〔…〕，對，謝謝你。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郭議員建盟的質詢。再來是王議員耀裕的質詢。

王議員耀裕：

有關工務部門的質詢，本席列一些都發局、地政局以及工務局三個局處的質詢內容，本席也希望藉著今天的質詢反映出地方的民意，讓我們這三個局處的所有局處長針對地方的需求、地方的發展以及地方的平衡性來加以建設也好、開發也好。

首先，針對都發局。都發局的部分，大坪頂以東的都市計畫在民國 65 年就設立了，就大坪頂以東地區而言，對林園地區影響最大。當然這個都市計畫對地方來講是一個未來的發展，不過有很多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到目前為止，政府機關都未加以徵收開發，造成什麼呢？造成現在產生一個問題，在有關農保方面，這塊地以前是在做農作、是農地沒有錯，不過現在是學校預定地，當初他符合農保的條件，有 1 分地就可以農保，現在清查完之後，一些人的農保都被退保，原因是那邊是學校預定地，因為是學校用地，所以把他的農保資格取消，試想農民這麼打拚就這樣沒了農保資格，農保 65 歲以上每個月 7,000 元也沒辦法領，不只如此，還有一筆 15 萬多的喪葬補助也沒了，所以對農民來講是情何以堪。

在民國 99 年，我們市政府也有去林園區公所針對大坪頂以東地區的都市計畫也有說，如果真的，政府機構沒有辦法來徵收開發，是不是要還地於民？該是農地就回歸農地、該是住宅區就回歸住宅區、該是商業區就回歸商業區，讓百姓能使用他現有的土地，不要限制住。針對這一點，等一下請都發局長做個說明。

另外，本席也要針對林園和大寮，到底我們的公共設施用地還有多少沒有徵收？還有在林園、大寮地區到現在也沒有一個慢速壘球場，也沒有一個有關運動的場地，包括沒有慢速壘球場，也沒有網球場及球場用地。都市計畫也應該有體育場的用地，我們的體育處有到林園去勘查過說沒有，如果要做球場一定要有體育場用地才可以符合申請設立球場，所以本席想瞭解林園、大寮的體育場用地到底有或是沒有？請都發局能夠提供這些詳細的書面資料給本席？還有公園用地，有很多的公園都沒有開發，包括中庄，中庄的人口有 1 萬多人。中庄，本席也有一個提案，中庄需要設立一個公園，那裡也有公園預定地，不過等一下要請新工處來做個答覆。中庄或者是還有其他比較有需要的公園用地到底有多少？公園預定地還沒有徵收、還沒有開發的有多少？等一下也請我們都發局來做這些的報告。

另外，在地政局方面。林園現在最近北汕二路也在徵收，而且我們那裡所有

百姓的土地，1 坪徵收 1 萬 3,000 元，1 坪喔，農業區 1 萬 3,000 元；屏東縣新園鄉的鹽埔剛好跟汕尾隔一個高屏溪，這邊是高雄市的汕尾，那邊是屏東縣的鹽埔，他們最近也在開路，那裡的農業區 1 坪 2 萬多元，屏東的百姓說你們高雄市的土地怎麼比我們還不值錢？1 萬 3,000 元，所以我們也開過協調會，也有跟地政局反映公告現值太低，而且這個北汕二路是要用中油回饋金開闢的，也有把這個計畫給地政局，而且聽說地政局有要召開地價評議委員會，到現在無疾而終也都沒有消息。這個也請地政局來做個答覆。

另外，在林園區王公廟段，我們的 2080-1、2080-2、2080-3 可以說是以前的土地開發處，那裡的情形是這樣，那邊的農田水利溝跟我們的農地重疊，所以那裡的水溝，排水也好、汲水…，汲水還好，汲水是農田水利會的，現在那裡的排水系統，水利局也到現場去看過，排水溝的水排到一半跑進人家的農地，因為重疊無法開闢，那裡變成排水有源頭、沒有水源尾，因為水源尾端是跑到人家的農田裡面去，所以在 4 月 28 日下星期二，我們土地開發處也有辦理會勘，是不是可以請我們的處長針對這裡，因為這農地一定要徵收，把那條排水溝的排水系統要怎麼整理好？農田水利會的灌溉溝和我們的排水溝如果沒有整理好，你光是叫水利局到現場去看也是一籌莫展無法處理，追根究柢，當初是怎麼規劃的，怎會把排水溝和農田併在一起？造成現在沒有辦法釐清，包括那裡的地主，那條農路也是占用私人土地，也是私人的土地，真正我們規劃的土地卻在人家的農田裡面，所以這個地方很離譜，請處長針對這個問題要如何處理做個報告。

另外，大寮公辦重劃第 81 期，這次地政局的報告有提到，原眷村那裡以及主機廠西側區段徵收，本席希望這個計畫要趕快著手進行，目前我看還在評估階段。因為這個會帶動整個大寮地區未來的繁榮和進步，公辦重劃第 81 期和區段徵收大寮主機廠西側這一塊 48 公頃、一塊 55 公頃，等一下請地政局報告到目前為止的辦理的情形。

另外，林園還有陸戰隊，現在陸戰隊的兵源減少很多，現在都說林園沒有很多公有空間，是不是可以和陸戰隊接洽，一些陸戰隊的土地當然這個是需要跨部會包括國防部和其他單位，要怎麼把這些土地，目前陸戰隊那邊有一塊地，可以讓地方做公園，那也算是借給軍方的，有關我們找不到地點設立球場，像陸戰隊這個部分可以透過地政局，土地方面如何和部隊或其他相關單位進一步協商給地方使用，等一下請地政局答覆。

工務局的部分，本席很肯定工務局你們的辛苦，因為很多地方道路開闢及目前學校的校舍興建，這個重責大任都在工務局身上，學校經費不足之下，校舍新建、校舍改建，很多都減項發包，都是發包好幾次，甚至高達 10 次以上。

減項發包現在有賸餘款了，當然減項完了以後，那些賸餘款要怎樣讓學校把那些減項的項目加以彌平，否則那筆經費下來也是沒有辦法把所有的需求做好，甚至被減項的項目如果也沒辦法用發包賸餘款補足的話，也可以再找經費，和教育局、工務局共同來完成，不然變成建築師設計的學校本來發包 5 項，後來只剩下二、三項，也沒辦法達到地方的需求，這方面請局長要配合。

另外，道路開闢，林園地區是一個石化工業重污染的地區，新工處所提出需要開闢計畫也是很多，不過都礙於經費不足。針對重污染地區我們要多編列一些經費，不可以說重污染區本來就是一個…，比較上，民衆住在那個被污染的地方，道路不開闢的結果造成地方發展愈來愈慢，而且人口外移，導致林園的人口愈來愈少。請局長針對道路開闢的部分和新工處針對地方需求的計畫，市長有說過，重污染地區要特別照顧，這裡的道路需要改善和開闢。

11 號公園的部分，11 號公園已經完成，當地居民的使用率很高，他們向我反映說裡面的樹木太少，工務局的業務報告裡面有 3 張照片，一張是林園的林園公園、一張是仁武的公園，另外一張不知道是哪裡的公園？就 3 個公園併在一起，請處長看仔細，林園那個公園光禿禿的，樹木很少，另外二座公園的樹木很多。所以剛好凸顯民衆說的是正確的，那個公園的樹木很少，需要增加樹木，11 號公園很多人在使用，而且有很多阿公、阿嬤會帶孫子去公園運動、休憩，不過那裡沒有溜滑梯等相關適合兒童運動休憩的設備，老人家也是需要運動，公園應該設置一些運動器材，這些設備建置起來，相信地方的使用率會更高。等一下請處長做回應。

另外是鐵路地下化，鐵路地下化很好，不過來到鳳山，大寮的後庄就跳過去了，應該從鳳山延長到後庄地區，你沒有拉到後庄，因為後庄和大寮中庄是新的都市區，目前阻礙後庄發展的就是鐵路地下化沒有達到後庄。請局長針對鐵路地下化未來要如何爭取，鐵路地下化從鳳山延長到後庄，這樣子高雄市才會完整…。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王議員耀裕：

以上是鐵路地下化的部分。還有路平專案，這個政策市政府很重視，路平專案林園溪洲的工業一路，就在台 29 線進來溪州一路，那一條是目前全林園地區最差的，道路成波浪狀，開車或騎機車到那裡變成波浪狀，當初就是有管線單位在那裡開挖，開挖之後回填不確實，所以那條路波浪狀非常嚴重，請養工處針對這個路平專案，工業一路那一段大概有 300 公尺，那一段要做一個改善。還有中庄里的自強街，這一件局長應該知道，中庄里自強街的人潮很密集，

這條路沒有打通，那裡的人口很密集，當地居民的車輛，包括救災車輛、消防車及垃圾清潔車在那裡都不能迴轉，要一路倒退出來，很危險。針對自強街的部分要儘速完成，針對本席所關心的議題，請三位局處長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都發局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王議員幾個問題一一答覆，第一點，王議員提到農民因為農地加入農保，農地被變更成非農用使用，這個情形是不是會喪失農保的資格？這個部分其實農發條例第 38 條有一個保障條款，不管他的農地何時被變更為非農業使用，只要他符合一些農業使用事實，經主管機關認定之後他還是可以繼續以這塊地加入農保。

針對林園地區要做一些運動設施場地使用的部分，事實上，它不見得一定要在運動場用地，或者體育場用地，因為我們高雄市有很多例子是用還沒有開闢的學校用地去做，所以就要看議員表達地方上需要的體育設施是哪一類型，如果是真的需要必須在運動場或體育場用地上面做的話，在林園的部分，有一塊 5.23 公頃的運動場用地，這一塊目前是還沒有開闢使用的。大坪頂以東這個公共設施保留地的部分，我們現在也在大坪頂以東的都市計畫裡面在進行通盤檢討，現在也在市都委會的小組在審議當中。

如果議員有需要的話，我們事後是不是再針對議員的需求，我們提供一些資料給議員，好，以上。〔…〕是，這個資料我們私底下，我再請教議員，然後看議員需要什麼資料，我們提供給議員。

主席（陳議員玟娟）：

地政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關於這個北汕二路徵收的這個案子，通常在徵收的時候，現在的一個法令規定，它是用市價，它已經不跟公告現值有任何的關係，用市價來徵收的。在徵收之前，通常需地機關它可以用有一個協議價購的機制，這個協議價購它的來源可以向地政機關來查詢，或者向不動產估價師委請他們來估價，或者向仲介的相關的這些單位來查詢這些價格，做為他協商，就是協議價購的一個基礎，這邊如果都不成的話，才進到徵收的一個程序來，看起來這個案子是已經進到徵收的一個程序，在這個市價查估的這個部分，我們在估價的時候，也是參考當地的一個市價的行情下去查估的，所以當然民衆對於這個價格有不滿意的地方，他已經有提出陳情異議，再異議，我們就準備要把它提到地價評議委員會去復議，送到地價評議委員會後，等案子集中到差不多一個數量的時候，它就

會召開。這一次大概是 5 月後，我們就會召開地價評議委員會。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就是提到這個第 81 期重劃區的問題，現在這個重劃區是大寮眷村的舊區，所以它在執行的時候，我們在去年的 6 月 20 日已經都開過說明會了，也徵求他們過半數的同意，因為這個地方需要辦環評和水保，所以我們這兩個項目，我們在 103 年的 12 月就已經簽約了，預計這個環評和水保是在今年的 7 月和 9 月，他會提出期初的報告，等到完成這兩項以後，我們就把重劃計畫書報向內政部，因為內政部要審核重劃企劃書之前，它要看到這兩個報告，所以這個也跟王議員做報告。

另外這個大寮主機廠的部分，目前是在變更都市計畫當中，我們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作業也同步在進行。另外剛剛有提到這個陸戰隊的土地的問題，因為我是不太清楚這個地方在哪裡，我會後可不可以請教一下王議員，因這個地方如果有必要軍方和市府協調的時候，市政府和軍方有一個溝通的平台，這個是由秘書長主持的，我們可以把這個相關的資料提到那個會議裡面再去研討。

主席（陳議員玟娟）：

請處長答覆。

土地開發處陳處長冠福：

向王議員報告，王公廟段那個案子是早期大概三、四十年前辦的一個農地重劃，地主在申請土地鑑界發覺，大概早期農水路做的位置和地籍有一點不吻合。我們也訂在下個星期會到現場去會勘，如果確定當時早期就已經做錯，我們會做一個修正，我們就會勘之後，會研議相關的解決辦法。〔…〕是。對，那個大概已經三、四十年前做了一個農地重劃了。

主席（陳議員玟娟）：

工務局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王議員報告，王議員也知道我們在林園、大寮，因為在過去縣市合併之前，不管是道路的開闢率，或者是公園的開闢率，我現在講的開闢率是都市計畫，都市計畫的公園和道路的開闢率，其實都不高。所以縣市合併以後，市長也要求我們工務局，因為誠如剛才議員說的，這是一個環境的正義。

我們不管是林園也好、大寮也好，都是有一些工業區的污染，所以在這四年來，工務局在林園和大寮各投入將近大概 29 億左右的建設，包括像剛剛議員說的，現在公園的部分，像林園的公兒 15-5、林園的公 10、公 11、公 12，大寮的公兒 3-2、公兒 4-3，這一些都已經完工的。我們會在經費的許可之下，對於林園和大寮都會全力以赴。剛剛議員還有提到，像大寮自強街，應該是 76 巷，經費大概是在 1,000 萬左右，我有說過因為 105 年的預算現在正在籌

編，議員的建議我們會在市府討論的時候，把議員的期待提出來。

有關於鐵路地下化是不是能夠延長到大寮後庄，目前鐵路地下化的鳳山計畫是到大智陸橋以南，它就爬升上來。目前交通部和市政府也達成協議，就是已經預留以後要再繼續地下化到大智陸橋過去，議員剛剛有提到說是不是可以把它延長到大寮的後庄，我們會在鐵路地下化相關的會議裡面再提出來爭取。

再來就是有關新工處代辦教育局的，如果有發包結餘款，我們都非常樂意。若是學校有一些不足的地方，新工處都會跟學校做一個配合，如果學校方面經費再不足的話，我們會再跟教育局反映，這個部分我們會盡量來做。〔…〕。〕 賸餘款，新工處也沒有權利收回，因為它是代辦的。它都編在委辦機關，都編在教育局。〔…〕。〕 這個要看教育局的做法，因為新工處只是代辦而已，這個經費都是編在教育局。有一些像公 11，公 11 現在已經完工了，那有沒有機會我們再做一個檢視，有一些可以加強的，我們再請養工處再做一些檢討，大概是這樣子。〔…〕。〕

主席（陳議員玟娟）：

好，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先說明一下，其實整個公 11 就是林園公園，我們先談步道的部分，步道兩側的林蔭，其實當初規劃設計得不錯，現在施工得也不錯，所以你如果去逛的時候，都有一些林蔭，因為那是當初現有的樹稍微移動的。議員在說的，可能就是那些草地的部分，我們有大片的草地，周遭都有種樹，包括台灣欒樹、樟樹，其實周遭都有種，只是我們剛種下去，那個輪半徑差不多 8 公分，沒有很大啦，但是剛種的，我想一段時間會更好。

我們的想法是整個大片的草皮周遭來種樹，中間的草地是要做什麼？有兩個功能，一個功能就是當時有一個微滯洪的概念，就是我們如果下比較大雨時，那邊可以集一些水，微滯洪的概念，另外那個大草皮，就是給年輕的朋友帶他的孩子或較幼小的，能夠在那裡跑、溜狗、放風箏等，我是覺得這樣很好。議員建議要多種植樹木，我們來檢討，沒有問題。

兒童遊樂區的部分，公 11 我們特別設計一種木構造的部分，平時我們看到的公園都是大紅色或大紫色或大綠色的溜滑梯等體健設施，但是公 11 是特別設計，如果議員有特別去看的話，我們是設計木構造的部分，對面是公 10 是幸福公園，那裡也有體健設施也有溜滑梯，我想這樣互相對應會比較好一點。〔…〕。〕 我們在到現場看一下，我們想說不要把公園…，因為每個去運動的人興趣都不一樣，走路、跑步等都有，但是有的人認為不要將公園體健設施化…。〔…〕。〕 公園一路我們會去勘查，如果確實不平的話，我們會來處理。

主席（陳議員玟娟）：

蕭議員永達，請質詢。

蕭議員永達：

我先請教市府同仁，你本身是地價評議委員會的委員請舉手，總共有 2 位。我今天要講的是，公告土地現值與市價相比，差很大。公告土地現值應不應該和市價很接近？中華民國憲法第 142 條有規定，以民生主義為原則，用的方法就是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如何平均地權呢？憲法第 143 條講到，土地價值非因施以勞力資本而增加者，應由國家徵收土地增值稅，歸人民共享，這個叫漲價歸公。土地漲價要歸公，為了落實憲法，我們訂定平均地權條例及土地稅法。

我們都知道台灣目前的現狀是財團治國，財團治國可以控制司法、立法及行政，在中央就是控制立法院，通過的立法過程對財團有利。跟土地有關係的財團，大家都知道就是建商，那要如何控制中央政府、地方政府，讓他可以獲利呢？主要的方法為，市政府主要的稅收有兩條，超過七、八十億都跟土地有關，分別為土地增值稅和地價稅，土地稅的計算公式是稅基×稅率，稅率是立法訂的，稅率以土地增值稅來講，我今天只講土地增值稅，因為土地增值稅是交易稅，有交易才有課稅。

地價稅則是有土地就要繳稅，這跟一般市民的生活有關係，所以地價稅在調整的時候，誠如地政局黃局長講的，審慎調整地價稅。105 年的地價稅是合理的，因為這跟一般人的生活有關係，但是土地增值稅是公告現值要審慎調整啊！你應該要落實憲法，落實憲法就是和市價越接近越好，因為要漲價歸公啊！你在審慎什麼？所以你有沒有落實憲法的精神？

稅率是中央訂的，土地增值稅是有交易才有課稅，有大筆土地買賣，有交易才有課稅，平常是不會課稅的。2003 年時發生 SARS 時，當時的總統是陳水扁，為了提振房地產就把土地增值稅的稅率，本來是 40%、50%、60%，交易越大的要課到 60%，就將他降成 20%、30%、40%，一直降到現在。最近這四年大家都知道房地產飆漲，稅率有沒有調回來？怎麼會調回來，我剛跟各位報告過了，現在是財團治國，現在是馬英九當總統，立法院會將稅率改回來嗎？不會再改了，就是 20%、30%、40%，2003 年以前是 40%、50%、60%。稅率減一半，表示土地增值稅最少少一半，土地增值稅是地方稅，是地方政府在課的稅，最少少一半。

稅基是誰訂的呢？稅基是地方政府訂的，就是剛才舉手的兩位地價評議委員會訂的，既然稅率都已經漲一半了，稅基是不是應該要反應現實呢？是不是應該根據市價課稅呢？這不合理，這是憲法規定的，但是我們有沒有這樣做呢？我們落實憲法的精神到底有多少呢？這個簡單的公式是：「公告土地現值占一

般正常交易價格比率＝全市公告土地現值總額／全市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總額」。土地的現值占市價的比率到底多少？如果是百分之百是最恰當的，但我們目前報到內政部是，100 年 83%、101 年 85%、102 年 86%，86%是什麼意思呢？就是公告現值是市價的 86%，這合不合理？合理。

所以內政部最近又行了一個文，說今年要調到 90%，就是公告現值占市價的 90%。表面上看起來，我們離憲法的精神在稅基方面是越來越接近，不過我告訴各位，那是表面看起來，實際是不是這樣呢？我們的公告現值是不是市價的 86%呢？最近這三年，地政局和財政局都有標售土地，從 102 年至 104 年間地政局總共標售了 70 筆土地，我手上有資料，這 70 筆公告現值占市價比率有百分之八十幾、百分之四十幾、百分之六十幾，但是這 70 筆平均起來為 51%，大家注意聽是 51%，但是上一頁說我們平均應該是 86%，這三年是 83%、85%、86%，公告現值應該是市價的 86%，但是我們標售的現值只剩下市價的 51%，表示我們的公告現值太低了，這是地政局。

財政局 102 年標售 24 筆土地，平均為 37%，103 年標售 30 筆土地，平均為 44%，104 年標售 14 筆土地，平均為 50%。換句話說 51%、37%、44%、50%，加起來總共標售一百多筆土地，和 86%差太遠了，這個就是我講的公告現值跟市價比，差很大。我本來不是要講「差很大」，我本來要講公告現值「騙很大」，想說我們都是同黨的，稍微講一下就好，不要搞得太難看，所以講「差很大」。差很大圖利了誰？我剛剛講過了，公告現值調漲民衆會受不了，市民會反抗會說你這是「坑人的政府」，欠稅才來向我課稅。

我跟各位報告過，那個叫地價稅、持有稅，每年都要繳稅的人，當地價稅調高他會覺得增加生活負擔，認為我又沒有賺那麼多錢，你怎麼會課那麼多稅？這個叫地價稅，所以調高地價稅、公告地價要審慎，這個態度是正確的。

今天早上黃局長的報告，我還特別看一下，在最後一頁地價的時候，你講公告地價要審慎，公告現值也要審慎嗎？要審慎什麼？公告現值是要反應市價，你還在審慎，已經都差那麼遠了你還在審慎，那個是為什麼？怕人家不高興啊！所以要審慎。我告訴你財團很多像頂新、鴻海，那個都是財團，不過那個不會來找議會，也不會來找市政府，因為我們收不到他的稅收，地價稅、土地增值稅、稅基都是市政府在訂，他會來找市政府，選舉的時候也會捐款給議員，反正 66 個議員，現在議員也滿便宜的，整個議會都買下來也不用花多少錢，一棟房子建起來好幾十億，整個議會議員捐款 100 萬那就算很大筆了，整個議會都買，他們也有辦法。所以財團、建商要介入政治、介入立法機關、介入司法機關坦白講輕而易舉，這個就是目前這個國家的處境，地方政治就會碰到這個狀況，碰到要怎麼處理？有難度大家都知道，這個困難如何處理？這個才是

我們要去面對的。

所以我最後做一個結論，請黃局長回應，根據憲法的精神，我們國家是民生經濟，就是要照顧一般人生活，讓這個國家是富足的生活，而落實的方式就是平均地權、節制資本，平均地權有平均地權條例、有土地稅法，中央政府、立法院大家知道被財團把持，剛剛我講過了土地增值稅，有交易才有課稅，稅率降成原來的一半，不改就是不改，放著土地飆漲讓台灣房地產淪為商品，讓台灣淪為炒房的天堂，這個就是立法院搞出來的。但是我們是地方，要照顧人民的生活，不要弄到最後連公務人員、局處首長都買不起房子，我們是收入前百分之二十的人，在高雄買不起新房子，這個表示這個國家是百分之一的人和百分之九十九的戰爭，應該回歸到孫中山先生當年的立國精神，落實民生主義，依照憲法的規定，落實漲價歸公，大幅調整今年的公告現值，這才是我們應該做的本業。黃局長，請你回應一下本席的主張有沒有道理？

主席（陳議員玖娟）：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蕭議員所闡述的理論，就是平均地權漲價歸公的內涵，做為一個土地管理者，我們所學的、所做的，基本上是要朝這個目標去前進，這個我非常讚佩你的論述。但是公務人員做事情必須依法行政。

蕭議員永達：

你哪一點沒有依法？講講看。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不是，我是說我們要依法行政，所以公告現值…。

蕭議員永達：

公務人員第一個要誠實，對不對？〔對。〕誠實是最必要的，你看現值、市價比都 80 幾，80 幾是合理的，出來都是 30、40、50 幾，離 80 幾太遠了。這個和法律有什麼關係？你沒有按照事實去編。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我向蕭議員報告，因為公告現值是區段地價，是區段裡面中位數所評估出來的價格，基本上和一般標售價格，真的是會有差距，這個我們都同意。所以這一段時間以來，像今年公告現值調整的幅度，我們就達到 15.17，這個和新北市是同列為六都第一，全國的話才只有 12.04 而已，我們知道這幾年房地產景氣所造成的漲價幅度是增加滿快的，針對高雄市目前已經有開發的，或者是漲價特別厲害幾個地方，我們都有隨時掌握它的動態，適時反應他們的價格。

但是這不是一步就到位，它總是有一個緩步來調整公告現值，像美術館的部

分，我們也逐年把它調高，所以蕭議員的見解我們覺得是非常的正確，是沒有錯，我們是把你們的意見，將來在地價評議委員會裡面，我會適當的把它反映到委員會，讓委員去討論民意有這樣的反應，希望大家在調整公告現值的時候，要斟酌考慮。

蕭議員永達：

主席，我今天爲了質詢黃局長，我特別唸了兩本書，一本書叫做土地稅法規；一本叫做土地法規。這個對你們來講，大學一、二年級在唸，你看副局長王屯電都在笑，這個考高考都要考的，我唸完了以後來問你，這個不是我的理想，我只是把你們考試用的拿出來唸給你聽而已，看你對以前考試的東西還熟不熟？我告訴你，你剛剛向我講一大堆，我就是要反問你一句，這個百分之八十六到底是什麼意思？你做的到底和你的理想是越來越近，或是越來越遠？這86是什麼意思？這個都是你們拿給我的。

主席（陳議員玫娟）：

延長 2 分鐘。

蕭議員永達：

這個是地政局提供給我的公式，這公式也是普通的公式，這書裡面都有寫，全市公告土地現值的總額，就是公告地價，高雄市所有土地加起來，除以全市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的總額，我們報出來是多少？是百分之八十幾，全部都是八十幾，既然都是八十幾，出來應該是八十幾。但是出來全部都是百分之三十幾、四十幾、五十幾，賣了一百多筆土地全部都是這樣，你離實際的價格差那麼遠，我再告訴你，要敢去做，就是對市民 277 萬市民稅改的手段，要溫和一點、要審慎一點，不要增加人民生活的困擾。但是對財團、對炒作土地、對大的建商要落實漲價歸公，這才是符合社會公平正義，我剛剛講的土地漲價歸公稅率是 20、30、40，局長我請教你，我如果今天勞務所得賺 1,000 萬以上，假設 2,000 萬，你知不知道中華民國所得稅率要多少？不知道，我告訴你沒關係，百分之幾你知不知道嗎？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這個大概要 40% 左右。

蕭議員永達：

是 45%，賺 2,000 萬就要 45%，我們的稅率我的所得如果是賺 22K，要繳百分之幾，你知道嗎？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22K 大概是 6% 或是免稅。

蕭議員永達：

要 5%，所以從 5%、10%一直到 40%…。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蕭議員，接下來請黃議員柏霖質詢。

黃議員柏霖：

我下午有三個議題，第一個就是發生氣爆以後，整個災區都發局在第一時間，當然工務局也一樣配合，包括整個道路的重建、門窗壞掉，讓災民在生活上第一時間趕快就緒，接著第二個部分就是整個街溝的美化，我們講的挽面，到 8 月底以前我們總共到 600 多戶，然後把它完成。我現在要提到的是第三個階段，未來都發局還能對這一塊土地做什麼，還有當地受損害的災民給予更多的祝福，為什麼我會這麼說？因為當時氣爆後，前部長李鴻源也提到災區都更，我們怎麼透過都更，讓民衆有一個更好的誘因同時改善環境，在整個災區附近有很多以前早期的房子，房子小間且結構可能也不是那麼好，當時施工不是那麼好，有沒有可能透過一次去做改善，我常講公務機關有法令做基礎，要運用所有政策工具去做，你們還有可能提案得到市政府的支持，得到善款委員會的支持，因為我在兩個星期前有仔細核對目前的善款基金，所有 45 億扣掉指定捐贈的 3 億多，其餘 42 億的執行率 44 個計畫編 38 億，大概只有一半 19 億多。換個角度，未來這筆錢如果沒有思考應該做什麼能夠對這塊土地有更好的祝福，我想很快錢不是沒有使用就是未來有可能流出去，很可惜。

請問都發局長，針對這個事件，我們對這塊土地、對災區的居民有沒有更有前瞻性或更好的做法？但我先強調今天的建議不是要馬上做，因為有些可能要三年、五年才會看到成果，而且預算的使用，未來還是要面對委員會，但是有建設性的提案，我覺得現在就應該去構想，不是等到兩年後發現還有十幾億而不知道怎麼用，那就失去了我們在這段時間應該做的規劃，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黃議員提到災區的第三階段部分，我先說明我們認同黃議員剛提到對災區部分的都市更新，所以我們在氣爆發生後沒多久有研議，也提報給都委會把災區區域劃為都市更新地區，這地方原本是沒有的。目前推的是進行災區之後的都市更新，是屬於拆除重建類型的部分，整建維護也是可以，在拆除重建類型，事實上會需要很龐大的一筆經費來做前置的規劃，規劃報告書的權益變換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還有包括建築設計等等，事實上對任何一個社區推動都更都是一筆很大的負擔。所以我們在這個階段也已經爭取到善款委員會一筆的經費大概 2,000 萬。

黃議員柏霖：

支持你們做規劃。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有一個案子是針對一處，已經有居民整合超過一半以上的，現在已經超過七成了，我們跟委員會爭取到一筆經費來幫他們找到好的都市更新專業團隊，來幫他們做都市更新需要後續的所有程序。所以這是一個到二個的案子，我們也積極跟災區做溝通，誠如今天早上在業務報告時，我有提到已經找到九處，其中有…。

黃議員柏霖：

有可能的，最少九處。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有可能的。所以我們必須要先跟他們解釋清楚都更有哪些權益，善款委員會跟各界的善心人士可以支持他們，所以之後我們會再繼續思考哪些費用是幫他們設法遇到的困難，這困難是不是符合善款之用的容許項目，我們會提出來。

黃議員柏霖：

我為什麼會提這個問題，既然有這麼多善心人士捐了這麼多錢，這個錢就應該要轉化成對當地的災民、當地的那塊土地以及周圍環境比較正向的，我是支持你們要這樣做，就是大家先溝通好，房子本身結構已經不好，總是做都更一定是有好處。我建議都發局也要去發想，除了災區都更以外，我們還有什麼可以對這塊土地好的，我是覺得未來還是要開放民間的提案，我的意思不是提案就要給錢，這樣就等於是消化錢，我也不贊成，而是說這些公民、居民是有共識，經由市府的提案，讓善款委員會能夠同意，我覺得這是一件美事，也是當時這些人捐錢的用意，這跟局長來做分享。

這四、五年來，本席針對三民區一直很努力的兩個部分，一個是果菜市場原本要遷走，要做民生供應園區但已經沒有辦法了，所以現在要縮小，要把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然後北側要做一個滯洪池，現在他們有一個想法，我覺得也不錯，就是平常讓它做停車場，萬一下大雨可以做滯洪池。那一天水利局有這樣的報告，對我來講它有幾個意義，第一個，長期以來果菜市場年久失修，有沒有辦法透過這個計畫讓果菜市場更好一點，因為當時最好的想法就是把它遷出去，在仁武成立民生供應園區，但是也沒有那麼多預算，當地在環差報告也沒有過，所以還是回到現況，我們如何讓北側滯洪池在下大雨能發揮功能，同時讓十全路能夠打通來接覺民路，讓東三民的交通能夠更好。

市長在我每一次的總質詢、市長施政質詢時，都說這個方向很好所以要做，但是一直沒有進步，沒有進步的原因可能是前期還在規劃、討論，還要讓果菜

市場能同意，所以要花很多時間。我知道農業局長答應我 6 月底就會有期程出來，所以代表這個部分會有一個起始點要往前推，我覺得都發局應該要主動配合他們，包括整個都市使用分區、土地使用分區做變更，或者有沒有更好的想法一次把它納入，現在的預算會越來越少，所以能一次做好就一次做好，這是果菜市場以及北側滯洪池的大計畫。

第二個，屠宰市場差不多有五十年的歷史了，五十年來從高雄市的邊陲變成市中心，它的位置在明誠路大樂附近，對面河堤社區大概是全國人口密度最高的社區，在這個地方每天殺豬，如此對環境各方面也不恰當，農業局也說 6 月底會定案，譬如跟岡山屠宰場合併，如果遷走後這塊地又能做什麼？一部分拆遷要預算，可能你們要劃一部分的商業區、住宅區，然後標售換現金來做建設，這是一部分。另一部分是不是有一部分應該要回饋當地興建公園等，因為污染當地社區幾十年，但還有一個想法，現在都推行比較有價值性不是污染性的工作，那地方原本就是工業區，有沒有可能去發展一個讓很多年輕的創業者有一個基地去創業，我覺得這樣的發想也不錯，針對這個局本部有沒有去做研究，而且這兩個期程都是農業局蔡局長在議會答應我，在 6 月底會有期程，我要拜託都發局根據這個把進度做起來，局長，請說明。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三民果菜市場及屠宰場的部分，其實都發局從頭到尾一直有跟農業局及其他相關局處開會討論，我們都有跟著農業局一起走。首先針對三民果菜市場這一塊，原本的規劃方案是希望果菜市場能夠遷走，這整件事情的核心價值是當初推動解決兩個問題，第一個就是淹水洪患的問題；第二個就是道路的連通。曾經一度大家討論這中間涉及農會本身意願跟執行調度等等相關的因素，後來我們確實有密集討論之後，未來將北側那一帶規劃成新的果菜市場，結合滯洪的功能跟停車的功能，在沒有洪患的威脅時是可以停車，水利局通知有水患的威脅時就遷走。北邊那邊目前也有一些房舍要去處理，現在農業局說會積極去處理，進一步做這個東西，所以才會說 6 月才能夠在…。

黃議員柏霖：

好，這第一個。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都發局就會配合該變更分區的，我們會隨時跟上，這個跟第一個就三民果菜市場…。

黃議員柏霖：

那第二個屠宰場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屠宰場的部分，現在方向大致確定就是說，屠宰場未來將不會存留在現在這個地方，它會往岡山地區去移動，就是在靠近岡山過去收費站旁邊有一些土地還可以利用，跟岡山那邊做一些整併運用。那原有的地，我想議員的想法非常好，因為現在那一塊地是乙種工業區，我們也是想說市區裡面要找到這樣子的工業用地也是很難得。市區我相信儘管它是市區，大家不要一直覺得說這是工業區，它就不是一個太好的東西。事實上有很多的創業，新創的一些事業，它會需要鄰近市區…。

黃議員柏霖：

一個比較新的基地。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需要鄰近市區、生活機能比較方便的地方，去從事乙種工業區裡面允許使用的一些產業類別項目。所以這一塊我們會跟經發局或相關單位，看看大家有沒有什麼更好的想法，如果不需要動到都市計畫變更，我們就維持這樣的使用，如果有更好需要變更的話，都發局就全力來配合。

黃議員柏霖：

麻煩你了，請坐。接著請教工務局長，我剛好有準備 powerpoint，這一條是三民區鼎強里鼎正街 6 巷，黃色的部分是還沒打通，那沒有打通之前，局長請坐，等一下再回答。當時黃色的是沒打通，大概有 115 米，這附近就住了很多居民，這一些都是。我要跟局長報告說，後來水利局做污水管以後，地主驀然發現他的土地竟然讓別人走了很多年，所以他就把它圍起來。就是那個鐵欄杆，鐵欄杆原本不只是圍這樣，像這一張，它已經把它圍得路都不能通，剩很窄大概機車能通。那時候我們服務處去跟相關單位會勘協調以後，就勉強請國有財產局把那個土地，就是第一張畫紅色的土地，切成一部分讓車子剛好能通行。

在這裡我要拜託局長，剛剛提到的那個 115 米都還沒有徵收，在末端還有一個鐵皮屋就剛好在路的中間，所以它整個路是沒有辦法貫通的。這裡就是一個鐵皮屋，你看這 115 米裡面，這個地方目前不能通，鐵皮屋的地方也不能通，居民只好沿著這個紅線的地方，所以這個消防的問題，我覺得會是一個問題。第二個，這個路如果能夠打通，過去有很多都有來陳情，因為這樣看圖也不是那麼清楚，我是說基於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的立場，等我們會期結束，我邀請局長跟新工處長，我們到現場去看一下。看怎麼樣來協助解決居民這個問題，不然的話，你想想看這邊幾十戶，只靠一個大概 6 米路，可能不到 6 米，可能

4 米來做通行。這些地方都不通，而且這路中間又有一個鐵皮屋，造成這附近的居民跟這附近的居民，他是沒有辦法連貫的。針對這部分請局長簡單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地方應該看起來應該是在樣仔林埤的…。

黃議員柏霖：

的下游，沒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來辦個會勘，就是原來的黃色部分是不是已經具有公用地域權，或者是這邊的都市計畫的情況是怎麼樣，我們再來辦個會勘好不好？〔…。〕好。

主席（陳議員玫娟）：

謝謝黃議員。接下來是簡議員煥宗質詢。

簡議員煥宗：

我今天先針對我昨天有跟李議員喬如一起辦一個公聽會，針對大樓外牆二丁掛磁磚脫落的公聽會。這個公聽會滿感謝建築土木跟結構技師的專家學者參加之外，也感謝都發局跟工務局的同仁一起參加。

其實我們有做了一個結論，基本上就是我們希望在都發局跟工務局，目前工務局有在做清查，都發局也在輔導超過 20 年以上的舊大樓，去做外牆的整修。我們知道工務局每年只編了 10 萬元的預算針對大樓的部分，還規定 10 萬元，一棟才補助 5,000 元。所以這部分我請這兩個局可以來合作，針對大樓外牆磁磚掉落問題來做處理，以保障市民朋友的安全，在這邊先跟這兩個局處做個說明。

接下來再跟大家討論一下，我們高雄開始鐵路地下化，如果期程應該是在 106 年年底會完工，其中就經過鼓山區美術館這一帶。我想過去鐵路往往是阻礙城市發展滿重要的障礙，很多城市的發展都受到鐵路做隔閡。未來這一段鐵路地下化之後，幾個問題要請教都發局局長。第一個，原先上面鐵軌鐵路的土地要怎麼樣活化，過去我也看到相關資料，可能要做一些綠廊帶等等的休憩設施。我想跟都發局做一個建議，未來北鼓山整個發展中心，美術館區應該是一個很重要的軸心，然後對外整個擴散出去，包括它可以擴散到旁邊的凹子底，會影響到傳統的內惟社區。在這個狀況之下，如何連結整個美術館區跟舊內惟地區部落的連結性，我想是相當的重要。

所以第一個部分，我想跟都發局局長做一個說明，目前內惟地區的民衆，他們要去美術館區做活動的時候，他們就是只有這兩條出路可以過去。一個是從

明誠路那邊過去美術館，一個是從美術館路這邊到美術館。未來鐵路地下化之後，在這兩個路的中間，是不是有辦法再規劃一條道路可以通往美術館，這是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部分是，大概每天下午 3 點之後，日昌路這邊就是我們說的內惟市場，這邊最大的問題就是交通的問題。我們是不是有機會在規劃這些綠廊帶的時候，這邊可以增設一些停車的空間，給當地的居民做一些使用，畢竟傍晚 3 點到 6 點的時候，那邊的交通實在是很混亂。

針對這兩個部分，我想了解一下目前都發局的相關想法跟建議，包括原先這一段，整個綠廊帶這邊，就是鐵路上面是規劃綠廊帶。其實我也去做一些了解，譬如台北市鐵路地下化之後，原先的中華路他們就把路拓寬變成中華路，然後過河之後到新北，在板橋的部分它變成一個縣民大道，變成他們一個很重要的交通通道。這邊比較特殊的是跟我們在市中心的高雄火車站可能比較不一樣，所以我想了解一下，未來針對這些鐵路地下化之後的土地，我們要怎麼去利用，以及我剛剛提出兩個交通連結問題，麻煩都發局李局長。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想整個鐵路地下化之後，我們必須要有一些翻轉的思維，當然是有一些必要的作為，就是要能夠去連結被園道所切開的兩個不同地區，尤其像美術館地區跟內惟地區舊社區這裡。現在大概會有剛剛議員指到的西藏街跟美術館路，它之後是會連結成一條路，逢甲路跟明誠四路之後也是會連結，整個是串通的。那如何增加內惟地區直接比較方便他們到美術館這個部分，大概現在已經評估有幾個應該會把它貫通，所謂貫通就是它可以透過道路直接通到美術館那個地方，所以我比較確定的大概這幾條路，一條是新疆路會貫穿到美術館；一個是日昌路，就是剛剛議員提到的；還有一個就是葆禎路就是更往北的地方，就日昌、新疆和葆禎路。

簡議員煥宗：

目前確定這三條路會貫通？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三條路會貫通到美術館，所以會增加內惟地區的便利性，能夠到美術館這邊，也方便美術館和內惟地區，未來在鐵路地下化之後，園道建設完後，可以澈底的形成一個整體的區域。這個是針對議員剛剛所提…。

簡議員煥宗：

已經確定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對，這個是確定的。剛剛議員還有提停車場的部分，在日昌路附近那裡，市府有個鐵路地下化的專案小組，目前這園道規劃是由工務局彙整各界的需求。今天工務局的同仁也在場，我們會把議員今天提到關於日昌路附近衍生停車場需求，是不是可以利用未來園道部分的用地，來滿足這樣的需求，我們會把這問題帶回去，讓我們專案小組去討論。

簡議員煥宗：

我還想了解一點，就是原舊有的鐵路上面土地的利用，目前我們所了解是做綠帶嗎？還是…。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原則上它是綠廊帶的設計，現在設計方案是由工務局來負責彙整需求，再跟鐵工局做討論，之後也會經過我們都市設計審議，再交回鐵工局去做細部的設計。現在等於我們工務局這邊有個市府的平台…。

簡議員煥宗：

我想了解一下，這施作的經費有沒有什麼問題？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園道的建置經費是相當的龐大，包括園道用地的取得，大概需要 64 億，如果是有償的話，園道大概要 64 億，園道建置的經費要到 37 億，就是說單單這兩項…。

簡議員煥宗：

還要花 100 億就對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然後再加上立體交叉的拆除，大概要 25 億，所以恐怕要到 120 億到 130 億，這數字相當的龐大。我們從幾個層面來說，第一個，土地的部分能不能無償來提供使用，這部分我們一直向交通部反映。因為台北鐵路地下化的幾個專案，它那地面上騰空後，都是無償提供給台北市政府使用，應該比照台北才對。這個我們還在談。

第二個，關於園道建置的經費，因為原來的鐵路地下化所核定的經費只有 8.29 億，我剛剛向議員報告，要到 30 幾億，這 8.29 億的意思是，它當時鐵路地下化的經費 900 多億，只核定擾動的區域，就是原有鐵軌的擾動區。但是我們的都市計畫裡面，整個園道的寬度都加寬很多，所以原來的面積和現在園道的面積差了大概 3 倍多，所以經費才會到 30 幾億。至於建置經費不足的部

分，我們也是和鐵工局在談，是不是利用…，包括像原來的高雄火車站那麼大的量體，那麼多的經費，如果把它降下來，所節省的是不是可以挹注到園道的建置經費，這些目前都還在談。

簡議員煥宗：

我聽到一個重點，就是台北是無償，我們是有償 60 幾億就對了，關於這部分，大家一起來努力向鐵工局爭取。

接下來我關心的議題是，輕軌施作會經過愛河口，在輕軌施作之前，這是我覺得整個高雄市最漂亮的自行車道。我本身有在騎車，可以從駁二直接騎到夢時代去。現在輕軌開始施作了，也有車友跟我反映，這段自行車道在輕軌完工之後…，這張是過去的自行車道，這邊還發生這一些小故事，週六、週日時，那邊沒辦法騎車，因為會塞車。我們騎自行車的人口很多，在這一段整個木棧道，從光榮碼頭到真愛碼頭到駁二，週六、週日都很難騎因為會塞車，表示這一段有吸引很多新的朋友，做自行車的休閒運動。所以整個輕軌設施完畢之後，這一段的自行車道，還會再恢復嗎？請教工務局。

主席（陳議員玫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輕軌捷運的第一個階段，跟我們的自行車道會有抵觸的，不是只有這裡而已，包括成功路旁邊的西臨港線，臨港線西段的部分都會抵觸到。已經有確定的就是，捷運局將在輕軌完工的時候，它會同時恢復原有的自行車道，而且會比原有的自行車道還要更優質，這個是確定的。

簡議員煥宗：

期程大概是什麼時候？因為輕軌是今年年底就要通車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就是按照捷運局他們的期程。

簡議員煥宗：

所以不曉得什麼時候，車友們還可以再騎這一段？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輕軌捷運的第一個階段，如果整個完工，從二聖路一直到哈瑪星完工的時候，應該會把自行車道也一併完工。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局長。接下來還有一點時間，我還是請教工務局。最近，包括我自己的服務處，以及我之前有去參加里長的聯誼活動，其實這是其他區的里長反映的，他們也是希望透過我今天的質詢，可以了解整個狀況。包括鳥松區、永

安區、大社區、燕巢區、前鎮區，那些里長反映就是最近整個路燈，在修復的過程中，最近好像有點狀況，沒有像過去的效率那麼好。他們希望透過我今天的質詢，想了解目前我們路燈修復的狀況，是不是有些狀況我們還沒克服？還是說這幾個區有遇到問題沒辦法解決？這部分請教趙處長。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整個路燈包括巡查、立即修復的部分，目前都正常的。剛剛議員所講的，比較會 delay 的部分目前沒有接到這個訊息。

簡議員煥宗：

我在這邊向處長報告，我這邊接到的大概有鳥松區、永安區、大社區、燕巢區跟前鎮區，所以這五個區可能要拜託趙處長再去做了解跟關心。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會了解。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趙處長。我今天質詢到這邊，謝謝。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簡議員。接下來是周議員鍾淦質詢。

周議員鍾淦：

我有幾個問題，就教於所有的局處首長，國父孫中山先生在他的實業計畫裡面講過，建設之首要在交通。請問都發局局長，你同不同意建設之首要在交通？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我同意，因為跟交通是連結在一起的。

周議員鍾淦：

交通之首要在什麼？局長？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要土地跟工程。

周議員鍾淦：

土地跟工程，你還算聰明啊！工務局楊局長，我們都發局局長說，交通之首要在於工程跟土地，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前提還要有錢。

周議員鍾淦：

要有錢，你更聰明，今天財政局不在這裡。我想建設之首要是在交通，交通之首要是在道路，道路就像局長所講的就是土地跟工程。工程的部分，你很厲害推給 money，對不對？要錢，很多都要錢。再來，黃局長，既然工務局也講說錢，都發局講說交通的建設在土地跟工程，你的看法怎樣？

主席（陳議員玖娟）：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我都同意二位局長所談的。

周議員鍾淦：

我的看法道路之首要，都發局局長，回歸到原點，你都推給道路建設最重要的是土地跟工程。我想土地跟工程真正的源頭還是要在道路之首要是在設計跟規劃，局長，道路之首要是在設計，設計之首要就是在規劃。

所以很重要的，我剛才講的，高雄市鐵路地下化時代，就是捷運化時代之後，我們的整個鐵軌都會被移到地下，這樣一來開始就會有很多問題，所以我一直跟你講，不必要的道路、不必要的那些橋梁或地下道都應該拿掉，讓高雄東西的兩側，不只是南北，因為南北的縱貫鐵路把它分隔，高雄東西兩側大家情感互動都會比較受到阻礙，移掉以後，我想基本上該留該通的道路就要通，可是不是亂通。

局長，我剛剛看你答覆我們其他鼓山區的議員講的，什麼道路都要通、什麼道路都一定要通，我想該通的，我們都贊成通，但是不是亂通，如果每條都要通，那麼你這個都市計畫的局長要做什麼？不用，派周鍾淦來當都市計畫的局長就好了，對不對？把原來的都通起來就好了，但不是。該通就要通，該打掉就要打掉，做最好的設計，做最好的設計規劃。局長，你同意本席的看法嗎？你簡單答覆。

主席（陳議員玖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那個我同意，剛剛提的那個部分，事實上不是我信口開河，那是針對跟鐵工局…。

周議員鍾淦：

你應該要全面經過通盤澈底的整體規劃，不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別人建議什麼，你就做什麼，不是這樣。你自己本身要有一個主見，尤其你是專家，

你們是領航員，是火車頭，高雄市的發展要發展到哪邊，就像你講的，要工程、要那些土地，地政局會配合你，工務局也會配合你，但是你怎麼規劃？這個出來到底是一隻恐龍呢？還是一隻小貓呢？還是一隻老虎呢？這個就是看你的作爲了。對不對？你要帶去天堂或是要下地獄，都是看你要怎麼走，規劃設計就很重要。

局長，我真的跟你講，你是很重要的，這個鐵路地下化之後，道路怎麼留？怎麼通？橋梁怎麼處理？地下道怎麼處理？我想天橋跟地下道沒有必要就不要留，當然那個大中快速道路系統是沒有辦法，不能不留，你說橋梁都要打掉。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議員，我可不可以稍微解釋一下？

周議員鍾澁：

你請說。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關於交通的部分，哪些路、哪些立體連通設施是要拆除？哪些要保留？哪些路要打通？事實上，這涉及到比較交通的專業。這個部分，我們都是有尊重交通局。

周議員鍾澁：

也是跟交通局。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

周議員鍾澁：

不是啦，交通局，當然那是交通安全一定要，工務局也要，地政局也要，我說想要叫你通盤檢討，當然不是只有你都發局自己亂搞，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大家有一起討論，而且中央跟地方都有。

周議員鍾澁：

你們開始討論了沒有？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已經有討論了，市府在鐵路地下化的小組都有針對交通局在討論。

周議員鍾澁：

現在整個都已經詳細通盤定案了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能夠定案，目前都先定案，有些爭議性的還在就細節討論，以上跟議員說明一下。

周議員鍾淦：

你做得不錯，最後有談到，你未來的工作重點有談到，我覺得你不愧是專家，而且國外留學，有吸洋墨水，基本上你重點都有抓住，鐵路地下化之後的那些空間怎麼規劃、道路怎麼規劃都有點到。

還有，橋頭新市鎮現在這個我暫擱，我希望你們盡量提早通盤檢討，邀集相關單位的行政主管還有學者專家好好討論，包括地方人士的那些座談會，我覺得也是應該吸取他們的經驗，因為使用者最敏銳，理想跟理論之間怎麼去使用，也要接受地方人士的意見，譬如我們主席都有參加，左營區我們新社區的里長都覺得東門路應該要留，東門路是以前左營古道，舊城鳳邑到鳳山城之間的這些古道都要留，我們不是要你留大馬路變成汽車在通行，至少要行人、腳踏車、機車都可以連通的空間。

局長，我的意思是跟地方的耆老或是地方的這些人士應該好好做一個座談，你不要等到 105 年、106 年，能夠即早吸納各方的意見，做最好、最精準、最實用、最務實的定案，這是最重要。不要急急忙忙到 106 年，年底快到了才在那邊…。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會做好地方的溝通，針對地方的需求。

周議員鍾淦：

我們橋頭新市鎮，你剛才講的開發需要土地，第一期在做的，當時進場的時間點不一定很精準，也是沒有辦法預測的，第一期那時候不是很成功，但是你有點到後期的發展怎麼配合捷運局？怎麼配合其他相關單位，好好的處理，這個你們有沒有協助處理的？請局長簡單說明，也就是橋頭新市鎮第二期。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後期這個部分，我們現在有跟捷運局在…。

周議員鍾淦：

就台糖公司等等的相關業者應該好好的…。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有，這個有，包含能夠有助於橋頭新市鎮後期發展區域的一些未來開發所需要的生活圈道路跟公共建設，還有包括產業腹地的提供，這個是都市計畫調整上面，我們都有跟捷運局密切在討論當中。

周議員鍾淦：

謝謝局長。地政局黃局長，你的業務報告也有寫到，你未來公辦的專案重劃或是區段徵收，你也很犀利，不愧是我們政大優秀的學長。在新興發展地區、縣市交界或是重大建設之後的交通節點，在未來的發展，你找一些包括橋頭新

市鎮第二期或是高雄大學跟橋頭新市鎮第一期之間的交界，不適合繼續做農作的或是荒廢的閒置空地應該好好規劃，使得它的生活機能、交通、整個環境空間都能夠土地再利用。你有什麼計畫？

主席（陳議員玟娟）：

黃局長，請回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剛剛周議員也提到我們勘選的一個原則，包括這個…。

周議員鍾淦：

縣市交界，像這個就是。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包括縣市交界、縫合市縣，還有配合重大建設…。

周議員鍾淦：

重大建設，就是那個捷運。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像捷運站旁邊的大鵬九村的部分。

周議員鍾淦：

或是鐵路地下化。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南岡山站西邊的大鵬九村，那個是活化的…。

周議員鍾淦：

好，我們按下不談。你現在高雄大學跟橋頭新市鎮第一期有沒有計畫？計畫怎樣？然後橋頭新市鎮第二期又計畫怎樣？跟捷運局怎麼配合？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基本上如果是都市計畫有變更完以後，需要我們重劃進場的話，我們就配合來…。

周議員鍾淦：

就我問你的這二個案，你們有沒有溝通協調？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我們之前跟都發局都有向中央爭取過新市鎮的開發權。

周議員鍾淦：

好，繼續努力，這個對市政府的財政跟地方的發展是很重要。再來，我比較納悶的，你有寫到楠梓 72 期的重劃區，還有 82 期的重劃區，我再請教局長。局長，這二個重劃區，你都知道吧？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知道。

周議員鍾淦：

哪一個比較早？72 期比較早嗎？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72 期有分二期。第一期，只有打通惠豐街那個…。

周議員鍾淦：

不是，我問你的是 72 期是不是開發的期程比較早？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開發的期程…。

周議員鍾淦：

72 期比較早，82 期…。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對。

周議員鍾淦：

82 期比較慢，結果哪一個比較早完工，你知道嗎？82 期現在已經完工。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82 期的工程大概下個月就可以完工。

周議員鍾淦：

下個月就完工，現在差不多了，72 期怎麼還沒完工？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因為 72 期下面是廢棄物，所以它必須清理完以後才能做工程。

周議員鍾淦：

因為它就在西青埔垃圾場對面，我看應該是東青埔小垃圾場，所以你們搞到現在還在挖垃圾，對不對？要搞到 105 年，我拜託這個速度要比較快，惠春街怎麼打通到德民路，這個很重要。82 期我具體建議，有幾個缺點現在先告訴你，總質詢我還會整個探討，德新橋噪音的隔音牆，高度太低，現在那些台糖社區已經受到干擾，未來新的重劃區完工之後，如何再改進？這個對你土地標售的價值很大。

第二個，西青埔我們有一個後勁溪的支流叫青埔溝，距離你們那個重劃區就在前面，以前都用 RC 混凝土，應該改為親水的生態工法，應該改掉對環境比較好，你未來的抵價地、抵費地，這些標餘地的標售價格會比較好。再來周邊對面台灣縱貫鐵路，台鐵旁邊也有我們的停車場、有小公園綠地，那個應該一併開發，你開發下去之後有什麼好處？周邊的環境改善了，土地標售的時候就會比較有利，不一定只有那個涵洞工程，涵洞固然要拓寬，因為連接到 R21，

這個都很重要，先向局長報告，請你們好好處理，總質詢的時候我會再請教市長。82 期土地要能夠增值最好的方式，就是周邊的公共設施，把整體的環境改善，地利之便真正的能夠開發，局長，請你好好重視。

最後一個問題，有關工務局，道路其他的我不講，我們 R21 捷運都會公園站，惠豐里…。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2 分鐘。

周議員鍾淦：

楊局長，惠豐里張里長已經有行文，希望在那個三角槽化地，它不是公園，只是小綠帶，一個槽化帶，他要用一個意象的景觀小工程，希望工務局養工處這邊來配合，拜託安排實地會勘來解決，局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要辦會勘我們都可以，但是因為我不曉得他這個是什麼性質，現場看一下才會知道。

周議員鍾淦：

協助安排會勘一下，謝謝局長。最後有關道路開闢，新工處注意一下，大學十五街 86 弄、大學二十街 168 巷全部都還沒有做，速度效率太差，局長，還有興楠路 203 巷 92 弄，選舉前大家都說要做，結果到現在都沒有做，還有興盛街 47 巷，請局長說明這些相關道路的開闢，總質詢我還會再提出來。

主席（陳議員玟娟）：

楊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剛才議員提到高雄大學特定區那二條道路，新工處都已經完成發包了。

周議員鍾淦：

那些平均地權都通過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今年就可以完成開闢。

周議員鍾淦：

你說今年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21 日已經決標了。

周議員鍾淦：

今年喔！那是八、九月以後的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已經決標了，其他的我記得我們並沒有承諾說要開闢，這個是一個誠信原則。〔…〕我們再來了解一下，因為我記得沒有這個案子，有的話一定會有紀錄，我們再了解一下。〔…〕不會啦！這個東西都是一個預算要有預算的程序，這是很嚴謹的，有開沒有開不能亂講的。

主席（陳議員玟娟）：

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黃議員石龍質詢。

黃議員石龍：

我首先請問建管處處長，大樓的外牆，我們過去都是粘貼磁磚，再來粘貼大理石，一直演變，這當然是時代的問題，現在就是年久了，所以脫落。現在問題是大樓外牆磁磚脫落發生事情的案件很多，我建議以後高雄市是不是要改變一個方式，譬如說恢復以前洗石子，或噴漿或噴什麼東西的，那種以後比較不會脫落，不然的話像這種東西，從那裡經過的，有的被脫落的磁磚或大理石撞到、壓到，或是車子被撞壞了，有的人不敢從那邊經過。所以這個是非常嚴重，我要建議是不是以後這種建案來申請的時候，我們可以建議，這個外觀若要漂亮不一定要用磁磚或大理石，以免以後會造成很大的困擾存在，我請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建管處處長，請回答。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這個部分我們針對外牆的建材來講時，我們會和建築師作宣導，因為基本上是他們在設計的，包括那個開發商作宣導，是不是有這樣使用年限的時候，是不是不要去使用那個丁掛的建材，或是其它的磁磚，用其它的材料來代替，這個部分，我們會去做宣導的動作，從設計單位和業者這邊來做宣導。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許處長永穆：

謝謝。

黃議員石龍：

因為我們現在審圖的時候，都會送來我們這邊，現在因為這種東西，當然這是過去時代的演變，到現在就有發生這種事情，我們市政府這邊是不是要有一個重新規劃的辦法，因為這種東西你說用吊掛的，年久失修，一定會壞掉的。例如說地震，它的材料也有年限在，也有承受的時間在，你不可能用 300 年、

500 年不壞的，也不太可能嘛！

有一天是不是會整片脫落下來，這樣的話，現在要管理委員會負責外牆的脫落，慘了，管理委員會沒錢可修，這樣更難看，這樣以後這裡一片，那裡一片，這樣對高雄市容的觀瞻也不好，是不是要改變一個方式，以後不要讓它再脫落，這樣以後對高雄市也好，對於以後住大樓的人也不用負擔那些責任。這種東西可能以後我們要審圖的時候，是不是要再從嚴，當然你比較專業，我是向你建議，你們看有沒有什麼辦法可以改變。

再來，我再請問都發局長，我之前有跟你說過，也 and 市長談過。就是中油 104 年，也就是今年，它一定要遷廠，它現在裡面 48 座的工廠，已經關掉 42 座了，只剩 6 座在運轉而已。現在就是遷廠後，這個監督遷廠小組，我也曾與你們談過，就是中油有多少名額，市政府及我們後勁地區代表，大家坐下來，看中油如何規劃後續動作，遷走工廠設備年限，它是要多久一定要將工廠設備全部拆掉，它不是只拆掉遷移的部分，就像那天中殼拆管線爆炸案一樣全部拆掉而已，所以這個不能讓它無限期拖延，我們一定要有一個監督小組。請局長回答，這個目前進度為何？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上次有與議員談論針對高雄煉油廠的部分，我們跟議員討論過之後，我們也多次有跟中油、經濟部，還有國營會有表達議員有提出這樣的建議，這個部分當然會涉及到很多的幾個重要的工作。第一個就是這個廠要如何遷，遷的時候，有什麼安全的規範，這是其中一部分。第二部分，就是它這塊土地污染，它要如何處理？如何整治？第三個部分，就是這塊土地未來要如何運用？為什麼我們會這樣跟它提出呢？就是因為中油差不多在 2 年前，他們也有委託一個計畫。

黃議員石龍：

富台計畫。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就是說這個部分要怎麼整治，然後未來土地規劃是怎樣，可是這個過程當中，它是從來沒有讓我們知道，我們也沒去參加過。

黃議員石龍：

他們也都沒有邀請你去參加就對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所以我們就跟他們講，這個部分不是只有跟市政府溝通而已，也要跟地

方社區充分的溝通，至少有什麼想法，大家一起來討論，地方的需要、地方的要求，大家要能夠溝通。

所以我們一而再，再而三也都有跟他們去表達說這個東西沒做，我們其它的事情很難進行，這種事情也不可以遙遙無期下去，所以未來如果有這樣的一個平台的話，事實上它必須是有好幾個單位都必須參加，包括市政府、中油，甚至經濟部或是國營會，還有地方社區，我覺得大家要共同針對遷廠要如何遷，何時遷好，污染要怎樣整治，要用什麼方式，未來那塊土地要如何運用，我想這是議員建議的方式，我覺得很認同。

黃議員石龍：

局長，你請坐。中油實在有夠狡猾，中油從來都不配合。以前吳孟德局長的時候，剛好要做捷運，辦世運時，他們把油廠站和世運站旁邊中油的圍牆規劃拆掉，拆掉要做什麼呢？做停車用。因為若沒有停車場，搭捷運要如何坐呢？像那個都會公園站有停車場、青埔站有停車場，停車場幾乎都停滿車。我要上班，將車子開來停車場搭捷運方便，中油附近人口稠密，你說油廠站也好，世運站也好，旁邊都沒有停車場，只有停機車。停機車又停在人行道上，中油就是不配合，真的有夠狡猾。中油遷走，它是拆掉，而非遷廠，工廠那些只能當廢鐵，那些都無法遷移，只能拆掉而已。我們是監督它縮短年限拆完，不能無限期讓它拖延不拆，一定要年限縮短，把全部拆掉，看要整治，還是做公園。我們是建議做公園，要怎麼規劃，這是比較重要。

長期市政府規劃，他都不配合了，我們為什麼要配合它呢？土地在我們高雄市，規劃是在我們的都發局，是我們的權限，不是他們中油要規劃怎樣就怎樣，是不是這樣？局長，不是他們中油自己說要做商業區或什麼的，或是做綠能就做綠能，我們市政府規劃的，不是他們規劃的，不用信他們那一套，聽懂嗎？

所以你在這裡面另外一點有寫到，中油特定生態復育保存專區 171 公頃，另外在旁邊你畫黑點的這裡有 11 公頃要做工業區，這種東西是什麼意思？我請你回答，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多謝主席。跟黃議員報告，這 11 公頃的特種工業區，其實是什麼呢？這個部分已經公告為污染區，污染控制場址，根據那個法規，就是說它一旦被公告為污染控制場址之後，它的土地不能作處分，也不能變更，所以是這個原因，才保留它這個特種工業區分區的名目，這是這部分，那個根據法律，不是說它可以繼續在那裡生產，而是這個部分已經被框住為污染控制場址，所以這部分

我們不能將它變更。

黃議員石龍：

要等它解除後，才能夠改過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你要等它整理到那個程度，經過環保局、環保署通過後，才能夠解除這個控制場址後，才能去規劃做其它的分區使用。

黃議員石龍：

這個情形的話，我跟你講它裡面全廠差不多都要公告為整治場址就對了，我沒騙你，因為我剛與環保局講而已，中油它就是一直隱瞞它的污染事實，所以今天才會造成污染這麼嚴重，所以現在這個污染我會持續調查，它工廠拆掉，我不會放過它的，工廠拆掉後，我就要開始叫環保局調查，每一塊、每一筆都調查，只要調查污染有超過二十倍就送環保署公告整治場址，整治場址變工業區，你的意思是還沒整治前都一定要做工業區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是，那 11 公頃的特定工業區就因為他是整治場址，我剛說的就是整治場址不是說他不是整治場址。其他的就是需要有遷移或拆除的計畫，什麼時候都沒有關係，但是它拆除後，我們才能詳細檢查是否有哪裡需要納入整治場址。因為如果設備還在廠房的所在地的話，對於環保單位而言，他們很難去稽查或是檢測污染的程度。

黃議員石龍：

我很清楚中油的內部，我每次都會要求環保局要進去檢測時，一定要帶我進去，因為他怕檢測時，大片的工廠區裡面無法檢測，只有檢測馬路而已，在路邊做檢測就公告整治場址、控制場址，整個工廠都不能使用。如果在拆除後，進去工廠區檢測會更嚴重。所以在前兩天的保安部門質詢中，我有要求局長，最近有拆除三座及八座油槽，全部都要重新檢測。還有 29 筆的土地，這 29 筆土地全部有三十幾公頃，是要全部公告為整治場址，就像你說的整治場址。送環保署後，環保署只有公告一筆而已，地號 837，剩下的又不見了。所以我要求重新檢測，全部都是污染可以公告為整治場址，像你說的這種，以後還會有更多。

中油現在有許多油槽打算要繼續留下來做為轉運站，我以為你的規劃意思是這樣，結果並不是。我們要堅守市政府的立場，因為中油當初對社會大眾…，我手上還有公文，我在總質詢時發給這些局處首長，大家都拿過好幾本了，它是 104 年全部遷廠，工廠區不只是一定要遷廠，而是要拆除，工廠要報廢，就像是車子，一台車子你有辦法開 30 年嗎？局長，你的車子可以開 30 年嗎？都發局

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以前開過最老的車子是 21 年。

黃議員石龍：

20 幾年不到 30 年對嗎？你只有白天開車，開了 30 年換算下來差不多只有 7 年多而已，因為中油是 24 小時都在運轉，像你所說的只有白天開 25 年，中油換算下來則是運轉 75 年差了 3 倍，一台車有辦法開 75 年嗎？你也只開二十幾年就壞掉了，我以前買一台全新的 BMW 也只開了 10 多年就必須要報廢。中油運轉 75 年的話污染嚴不嚴重？一定會有污染。所以規劃的權利是在市政府，並不是中油委託富台工程公司規劃就好了，他們要怎麼做都不讓我們參加，難道他們不會隨便規劃嗎？那也是他們的事，反正我們地方也不會同意，他油槽做為轉運站，我們也不同意。

局長這個我們要堅守，市政府必須規劃一個時程，就是今年工廠停工後，必須在幾年內拆除完成，不可以放任無限期，那要做到什麼時候？我們要積極，我剛說了在吳孟德擔任局長時，我們要在捷運旁邊做一個停車場，他們就不配合了，圍牆也都不敢拆除，他們的權力真的那麼大嗎？光是最近要求他們將總公司遷移到高雄來時，他們說總公司有 500 個人，立法院在台北，大官都在那裡，他們要拍馬屁比較方便，不然你們將高雄市的大林蒲、林園、高雄煉油廠都遷到台北去就近管理，我們都沒意見，我們就不會叫你們將總公司設在高雄市了。局長，我說的就是我們要堅持，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陳議員玟娟）：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在這裡再次重申一次，我們還是在這裡強烈呼籲中油趕快拿出誠意並提出有效的方案，來和地方及市府做積極的溝通，這是我們一直在要求的。

黃議員石龍：

我告訴你，中油不會主動，他們每次都在討價還價，以前不是曾說過，如果中油或煉油廠遷走將會有 60 萬人失業，但是現在 48 座工廠關掉 42 間，怎麼大家都還有工作？又說如果中油關廠，國家的經濟會不好，現在的經濟有很差嗎？現在有比以前差嗎？如果現在關廠，左楠區的空氣會更好。他們都在模糊焦點，利用就業、經濟在欺壓老百姓，所以我們不可以被誤導了。

以前市政府有很多人認為萬一遷廠，將會有許多人失業，結果現在 48 間工廠關了 42 間，只剩下 6 間工廠，裡面剩下幾百位員工而已，怎麼大家都還有工作？其他人都跑哪裡去了？有人沒有工作嗎？我和他們工會開會時說過，工

廠關那麼多間，哪一個人沒有工作？他們不敢回話，因為每個人都有工作。所以他們都在矇騙老百姓，長期都在誤導…。

主席（陳議員玟娟）：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林議員芳如質詢。

林議員芳如：

我記得今年初曾經和土開處的處長討論過，大家一直在想為什麼美濃、旗山和鳥松的地價漲那麼高，後來我們研究發現原來是大樹的土地，這裡十六年來都沒有重劃過，沒有重劃過所以地價就不高。很高興今年在都發局看到通盤檢討，請問地政局我們在今年度的都市計畫裡，是否會有公辦的機會呢？

主席（陳議員玟娟）：

黃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大樹目前好像在通盤檢討當中…。

林議員芳如：

九曲堂火車站周邊嗎？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如果我們評估可行的話，當然我們就想辦法勘選做為重劃區，如果是不可行的話，那就循其他方式去變更都市計畫等等的其他開發方式。

林議員芳如：

因為我剛看都發局解編的範圍有一甲多，我覺得這就是我們的機會，因為一個地區十六年都沒有開發，難怪大樹的人口數，一直都無法增加，其實大家都不知道大樹有一個很好的天然環境，因為所有的南迴歸線全部都會經過九曲堂火車站，如果你每天早上去看，搭乘火車往台東的旅客超級多，而且我們要去台東的火車班班爆滿。

據鐵路局的調查報告，這幾年尤其是去年，增加了三、四成的乘車人口數，表示九曲堂是有潛能的，那裡也沒有新的建案，每一次一蓋好房子馬上就被買走，所以我覺得潛在的市場滿大的，是不是請土開處加緊一下，因為我沒有印象大樹這幾年來有新的建案，完全都沒有新建案，這是不是受制於農地、農用的問題，那旁邊有學校和公園綠地，現在都發局也解編了，是不是請都發局報告一下，現在這個在中央對不對？

主席（陳議員玟娟）：

李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九曲堂的都市計畫案在 2 月 26 日剛經過市都會審議，這個案子目前正送往

內政部準備審議當中，之後我們會隨時注意進度並和議員回報說明。

林議員芳如：

因為這個地方有很多的歷史文化背景，他是很值得開發的，因為那裡有九曲堂火車站，有 24 間的站前宿舍的閒置空間，包括那裡有一個歷史古蹟就是鳳梨工廠，我們希望未來鳳梨工廠能像台中的宮原眼科一樣，在鳳梨工廠還有鳳梨酥可以買，就像宮原眼科可以造就很多的文創商品，可以進駐在裡面做一些當地首創的一些產品及內容，所以我們在這一方面可能要加把勁，看看在這個任期裡面，我們是不是有機會看到增值的部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其實市政府這幾年來都有積極的努力幫大樹多做些事情，包括人工濕地 200 多公頃；另外還有百年舊鐵橋的活化，這些都希望找出區域資源、找出一些亮點，透過一些手段及努力打造地方更好的環境。

剛剛議員有提到九曲堂前面那些宿舍地區，市政府有進去修復一部分，之後我們想如何讓九曲堂車站前面整個空間，包括閒置的宿舍，經過一些修復一直到大樹舊鐵橋地區，整體來講會變成高屏溪沿岸非常好的觀光和新創意的廊帶。

林議員芳如：

是啊！我記得當初劉副市長任內，我有帶他去走一趟，他有告訴我，如果要整個案子，我們是要提整體計畫，就是九曲堂火車站，一直可以延伸到舊鐵橋濕地，所以在 200 公頃濕地的周邊，我覺得你們不能因為濕地，就把旁邊的土地閒置在那裡，這樣子有時候我們在美觀上面…。

另外還有一點，也很感謝都發局讓我們的天空步道多了一個新亮點，每到星期六、日都有很多人潮，我記得去開幕的時候，市長說要把舊鐵橋直接就蓋到屏東去，讓這一條很完整。我也向市長報告，這個可能要有一些時間，我們做夜間的亮點是不是可行？因為站在上面看晚上火車行駛，那個真的也很漂亮，是不是評估看看，舊鐵橋百週年了，而且宜居城市我是用舊鐵橋去拿到的，因為它一百年，所以聯合國的這些成員認為一個地方，能有一座百年的橋很不簡單，而且它是飯田豐二工程師和阿里山小火車是同一個工程師，所以都一樣一百年了。他們認為大樹這個地方這麼好，而且我們又有生態的環境，看一看生態環境我們保護得很好，可是生態也不是不能開發，我去看林園的海岸線它也是濕地，可是人家至少有涼亭，我覺得我們一大片那麼空曠。局長，可能還可以再加強一點。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把議員的想法，我們來評估看看怎麼樣…。

林議員芳如：

那一天我有向交通局建議，我們的停車場是第一優先，我們總共有 50 幾個車位的停車場，你看萬人就把整個台 29 線兩條路都塞滿，是不是我們就近，旁邊還有沒有在使用的農地，可以協調來蓋停車場，這也很不錯。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和相關局處來一起討論，包括農業局、交通局。

林議員芳如：

所以麻煩都發局，都發局在高雄市是非常重要的，因為很多建設都在你的手上，包括 205 兵工廠要移到大樹，這個案子現在也停擺在那裡，到底是要搬遷還是不搬遷？可是 5 月底大家都說要搬遷了，我去問他們說，媒體報導你們 5 月底要搬遷到大樹，他們說沒有。這個麻煩都發局協調看看哪個環節有問題？因為既然是確定的案子，如果它是不確定的案子我們無話可說，可是如果是確定的案子，一定有個時程。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205 兵工廠是今年 1 月 16 日行政院核定要遷走，它要遷移的地點，就是議員提的在大樹 203 廠，它遷移過去是要市政府來幫忙代建代拆，所以今天已經是 4 月 24 日了，不可能在 5 月份我們就蓋好讓他們就搬過去，這可能有一些傳達上的一些誤解。另外整個案子是動員市政府相關各局處，所以要建其實還有一些路要走和一些工作必須要做，我們和軍方也有個平台，大家有分工討論，地政局之後可能會採取區段徵收的方式。這部分市政府還在和軍方就區段徵收的價款做協調；另外代建代拆的經費是怎麼樣？整個都確定之後，大家才會繼續往前推，議員請放心這事情一定會走，我們會積極來辦理。

林議員芳如：

因為已經確定了，每個人都在問我他們要搬過去的事，其實我真的不知道。

我在今年就有要求新工處要將本館路上面的綠帶，原先有一些私人的，可是因為它編訂為綠帶就不能建，所以就卡在那裡，已經卡 50 年了。所以到現在我聽附近那些居民說，最近有四、五個建案都是大樓，因為那裡是不能蓋大樓，為什麼要蓋大樓？大樓就是因為有建蔽率，所以幾乎將本館路上的綠帶都已經送給市政府了，今年我要求新工處將這些資料拿出來，結果新工處告訴我說，那個是秘密，他說那個資料不能外洩。我只是要求看看市政府的財產現在到底有多少？因為你如果不去蓋，人家會蓋鐵皮屋或者是亂丟垃圾，什麼東西都來啦！

尤其現在我每天回家整條路都塞車，我每天在我家門口都要塞車，我明明知道全部在幾月幾日都登記給市政府了，但是他們查不到耶！所以實在很厲害，

因為那一條路只是拓寬而已。每天塞車這麼嚴重、車禍這麼嚴重，難道那一條路不是亟待解決的道路嗎？而且那個早就編訂了，早就很多的道路都已經是市政府，大概剩下一些零星的而已，我自己知道，我每天經過大概是這樣子。

我昨天看到新聞，龍目里有災害，每逢下雨就淹水，這個故事我就要告訴高雄市的百姓，看新工處多麼可憐，這個案子去年我和里長有一天中午心血來潮，龍目里長說這個不解決對不起鄉親父老，我們就帶便當到新工處的辦公室，從中午坐到下午五點，沒有答應我們就不走，結果這樣又一年了。

這個案子又一年了，我昨天看新聞，你也寫得出來，做這麼久了，我和里長還坐在那裡，爭取了老半天，到今年新聞稿出來了，這樣子一年可能是太慢了，如果現在是淹水期早就淹了，可是我們要做的不只那裡，還有好多淹水的地方包括瓦厝街，這整條街都沒有水溝，而且農地上的倉庫一直在蓋，可是沒水溝耶！只要一下雨，雨水都超過我的雨鞋到大腿了，你看這沒有很嚴重嗎？淹水的問題當然是很嚴重，每一年都要來一次。不過要給養工處掌聲鼓勵，因為處長完成整條龍目的木棧道，體驗龍目一日農夫強強滾，幾乎每天都有很多遊客，有國外、韓國團、香港團…。

主席（陳議員玟娟）：

延長 2 分鐘。

林議員芳如：

民衆享受龍目棧道的悠閒。我前天跟召集人會勘了兩個學校，我帶召集人去看，召集人說阿伯都八十幾歲了，有那麼好的環境可以散步、運動。鄉下的木棧道是在橋面上，木棧道設計得很好，而且延伸前面的部分，所以整條木棧道真是非常棒，在此謝謝趙處長。

擋土牆的問題，農民在山坡地種植鳳梨需要翻土，每一次翻土都必須要施作擋土牆，一個擋土牆都要十幾個人施作，連養工處都派員來，我問養工處人員，斜坡跟你們有什麼關係？施作擋土牆也是你們負責，所以你們要跟市政府反映，山上的擋土牆不關你們的事，每次派員施作也很辛苦，路程那麼遠，以後請市政府不要再請養工處派員施作農地農用的擋土牆，應該是農業局或水利局主政，四年來到今年第五年施作擋土牆都要被罰，所有的擋土牆或不管是財團的，最近山上有人在蓋民宿，但沒有申請…。

主席（陳議員玟娟）：

再延長兩分鐘。

林議員芳如：

所以讓市政府罰啦！這個無法解決的，整座山都被扒皮掉，他們說就讓市政府罰。如果它的範圍超過一甲，裁罰的基準是如何？等一下看有誰可以告訴

我。還有中南橋趕快施工完成，我今天早上要出門時又接到電話說中南橋四邊的洞都還沒有補起來，麻煩請儘快。誰跟我解釋？整座山的農地被扒皮，而且不知道他申請什麼？他說要比照佛陀紀念館的申請，這樣要如何裁罰？在義大世界附近有一片很高的山。

主席（陳議員玟娟）：

有誰可以答覆林議員的問題？

林議員芳如：

甚至比賽用的游泳池都已經蓋了，我不知道是誰的？義大世界皇冠大飯店的游泳池都不通過，戶外比賽用的游泳怎麼可能會過。裁罰應該是地政負責嗎？

主席（陳議員玟娟）：

黃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山坡地的範圍是由水利局主政，如果沒有經過申請是由水利局來開罰，〔…〕山坡地的部分是由水利局來處理。〔…〕

主席（陳議員玟娟）：

林議員，這個應該是水利局的業務，請水利局的聯絡員跟你聯絡。〔…〕再來是陳議員麗珍質詢。

陳議員麗珍：

高雄市尤其是左營區、楠梓區的土地是越來越寶貴，該建設的公共設施大概幾乎建設完成，剩下的就是有一些建地，大樓一棟一棟的蓋。最近大家都看到一篇新聞，運動對我們的健康非常非常的重要，本席也發覺從今年來運動的人越來越多，我一個星期大概有五天早上五點多到柴山、半屏山、05 綠 08 用地，就是從東門路一直延伸到崇德路這塊綠地也非常非常的漂亮。我發覺今年開始很多人在運動，這個都是很好的現象，鼓勵全民來運動讓身體健康。之前有跟工務局養工處反映機車都會騎進東門公園，因為旁邊有一個火車站，速度很快馬上就改善，在那裡運動的人就感覺很舒服。

另外一個地方也反映好多次，但是改善不明顯，就是微笑公園。因為微笑公園的旁邊有一個市場，會騎機車進入的機率跟東門公園一樣高，因為東門公園的旁邊是火車站，大家會騎機車到那裡坐火車，現在已經逐漸有效果了。微笑公園設置欄杆擋住機車禁止進入的效果好不好？微笑公園從早上到下午到晚上黃昏都很多人在運動，甚至有一些坐輪椅的朋友到公園做復健、運動，但機車經過速度快，對他們來講也是很危險，這些公園都非常的寶貴，我們應該要好好的維護。

提出這兩個公園當例子，我希望能檢討所有公園，真正做到讓機車沒有辦法

騎進公園內，有沒有辦法做到？處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按照公園管理自治條例，機車是禁止進入，若機車進入公園會處於罰款，但不是我們真正的目的，首先會勸導違規民衆，同仁巡查發現有民衆騎車進入公園時會用勸離方式處理。

陳議員麗珍：

設置禁止機車進入的設施不是更快？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是設置 1.5 公尺，總是要讓行動不便的民衆或坐輪椅的朋友能夠進入，其實這要大家自己來管理，因為懲罰那麼多，說實在的，還是有人趁公園內沒有人就騎進去了，這個還是要再教育。

陳議員麗珍：

處長意思是說，讓他們自動去改善，自己改變他們的習慣。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想大家的水準都會提高。

陳議員麗珍：

可是還是自己來改善比較快，就比照綠地 07、08 那邊的做法就有效，可以去再看一下。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公園現在在規劃設計上，都盡量不要有這種阻絕設施，其實這個只能擋車，並不能檔機車。所以現在的阻絕設施是盡量不要有。其實我們在強調我們是一個友善的城市，若是再設計這些就覺得怪怪的，中央也不支持這樣子。

陳議員麗珍：

就是看有什麼辦法。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中央目前的政策也不支持這樣子來做。

陳議員麗珍：

還有第二點，公園裡面的路不平，關於補道路，道路如果有凹洞或者是這樣子就去補，補完之後用機器直接壓的話，可能還是不平，有一些機車騎過去仍然會摔倒。我們有一個像這樣道路的補法，這個補法可能會造成危險。早上局長有業務報告，另外一種是把它切塊，切的是四四方方。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方正切割。

陳議員麗珍：

我覺得那樣就很平，像公園裡面，或者是自行車車道、人行道，如果就像早上局長業務報告說到的這種做法，真的就非常的理想。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目前若整個道路只有一個小區塊是不平，或者是凹凸的部分，我們是以方正切割來處理，是以一個車道。我早上也有講，現在在進行路段刨鋪的部分，譬如說 50 公尺、100 公尺，一個車道譬如說這裡有比較多凹凸的時候，我們就來做路段的刨鋪，目前是這樣子在處理。

陳議員麗珍：

好，我們希望路不平有明顯的改善。處長，富國公園什麼時候能夠完工？那邊的使用率非常高。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富國公園我記得我們已經上網公告要發包了。

陳議員麗珍：

大概預定什麼時候，假如發包有成功的話，施工會不會很久？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容我會後查一下再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麗珍：

好，希望富國公園能夠儘快把它改善完成，那邊早上、下午、晚上運動的人數也非常多。再來是半屏山，最近半屏山跳蚤非常的嚴重，從翠華路路口木棧道的一個階梯開始，那邊很多都很髒亂。現在半屏山可能要協調相關單位，也是要做一個改善。我記得去年、前年，半屏山是管理得很好，如果木棧道有壞掉，反映後馬上就會修理，還有一些髒亂、蚊蟲消毒，都馬上會去處理。最近去爬半屏山的人很少了，偶爾去爬一次回來的人都被跳蚤咬到全身，這沒有人敢去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其實它整個屬於在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的範疇裡面，所以早期是我們在替他們處理，在整個維護管理，甚至一些小缺失的修繕，都是我們替國家管理處處理。現在他們當然已經成立，也差不多二、三年了，我們也交給他了。

陳議員麗珍：

處長應該要跟相關單位去聯繫，因為會使用那邊的也是我們的市民。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們有跟他們的主任講說，我們已經交給你們了，你們就要特別注意一下。

陳議員麗珍：

可能要再積極一點，最近半屏山真的很糟糕。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我們會轉告。

陳議員麗珍：

那邊是很好的資源，假如髒亂到市民沒有辦法去爬山的話，真的只有到柴山那邊，那就比較不方便。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會請我們的同仁到現場去，如果有一些缺失或管理不好的地方，我們會直接告訴他們。

陳議員麗珍：

這幾個問題是針對比較切身且需要市府趕快積極的改善。有在爬山的人一天、兩天沒有辦法上去，是很難過的，所以要趕快將環境改善。再來也是工務局的工作，華夏路去年本席在這邊就有提過，華夏路也是高雄市的門面，將來蓮池潭的鐵路地下化後，在整個環境的串聯，那邊的發展勢必會非常的繁榮。現在高雄市已經有道路的人行道綠美化改善，也做了很多條都非常美麗。

在博愛路也是做一個示範道路，裕誠、明誠，還有新莊一路，這一些道路都改善得很好。之前華夏路本席也有提過，如果是一個地方紅磚道壞了，然後再補，修修補補的話，整個華夏路這麼長，可能花費的成本很高，而且也沒有效率，這個對高雄市整個門面來講也不太好看。我上次有建議，到現在一年多了，我不曉得華夏路整條道路人行道的改造，現在的進度如何？處長，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趙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華夏路基本上道路路平現在非常 OK，現在就是兩側人行步道改造的部分，人行步道改造的部分，在整個規劃設計上，我們準備要來做一個規劃設計。因為它很長，我記得將近三公里多，所以這個部分會分段，我們不可能一次做那麼大，所以會整個逐年逐期來做一個改造。

陳議員麗珍：

這是華夏路的路段，幾乎人行道很少有完整的，都是這樣的情形，整個人行道都是破損，有一些樹都已經乾枯了，也可能長期沒有在打掃。我希望華夏路這邊，能夠趕快做人行道的綠美化，也可以比照博愛路、新庄仔路這樣的做法，讓整個高雄市的門面會更漂亮。

再來我要請教地政局，早上局長在業務報告的時候，有說到現在地政局的空

地，高雄市還有滿多的。但是這些空地如果沒有去管理的話，可能就會雜草叢生，然後會很髒亂。在這裡有幾塊空地也跟你建議一下，這是新莊一路 240 號左右，這個旁邊有一塊空地，長年都是雜草叢生。像高雄大學也有幾塊地也是一樣，市政府的地還是很多，可是如果沒有管理的話，可能草就一下長到二、三樓。有些市民跟本席反映說，在高雄大學那邊也一樣，這一塊土地也是市政府地政局在管的。這一塊是很久才去除草一次，除草了以後裡面的垃圾、空瓶或其他的都沒有在清理。

還有高雄大學那邊是有定期在除草沒有錯，但是除草的人除完，它裡面的垃圾就沒有管，是不是能夠把垃圾也清一清？可能是發包的時候，只有說到除草，沒有提到垃圾嗎？不然垃圾很多，也沒有把它清到路邊來。早上黃局長也有報告說，我們的空地可能會做一些綠美化、做一些比較能夠讓民衆休閒的改造，這個都是很好的構想。因為現在這裡寸土寸金，假如能夠利用空地，還沒有標出去，或者是還是屬於市政府地政局這邊管理的地，把它做一個利用。

現在市區內土地實在很少，如果有一塊土地大家可以在那邊休閒，對市民也是非常有益。局長請你答覆，對於這些能不能全部把它做一個通盤的整理，雜草、垃圾，不用說人家反映一塊，我們來跟你講一次，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玟娟）：

黃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黃代理局長進雄：

這個抵費地的部分，有一個要點，就是土地重劃抵費地跟區段徵收標售地的一個管理要點。我們通常都是有派員定期在巡查，然後也有開口合約，碰到雜草叢生的時候我們就馬上去處理。謝謝陳議員告訴我們這些，也許我們是沒有注意到，會後我們就去看看，如果抵費地的部分或是標讓售地的部分，我們就即刻交代廠商下去清理，謝謝。至於有一些還沒有標售之前的，我們也是希望盡量把它綠美化，讓將來在標售上也能有更好的賣價。

陳議員麗珍：

有一些空地假如長期沒有用到的，就像早上你們的構想，先把它做為一個可以利用的休閒的地方。再來我要請教都發局局長，現在年輕人購屋居住，在我們高雄市也是不容易。因為最近這二、三年高雄市的房價都漲得很高。去年跟中央爭取房租的租金補助，那非常的搶手。因此我們的門檻就會訂的比較高，因為訂的比較高有些人去登記了，但沒辦法符合條件，就非常的失望。今年我們又提高了戶數，本來是四千多戶，現在提高到八千多戶，這個我們給予肯定，我們可以增加一些對年輕人的幫忙。

還有一項就是優惠購屋補助貸款，有沒有增加它的貸款額度？高雄市跟台北

市的額度有沒有相同？今年有沒有替他們爭取比較高的額度？因為房屋價格一直高，我們給他的優惠貸款，有沒有相對的提升？請答覆。

主席（陳議員玫娟）：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關於租金補貼的部分，在去年是三千多戶，今年目前拿到中央願意給我們的，104 年是六千多戶。我們覺得這樣還不夠，所以我們現在也在跟中央爭取，希望能夠加碼到八千八百多戶，針對最需要照顧的市民，希望能夠滿足他們這部分的需求。

另外在購屋利息貸款補貼的部分，事實上那個是有過去這政策出來的情境啦！現在這購屋貸款利息補貼的部分，其實現在已經沒有了，〔…〕是，目前沒有。因為這東西是衡量我們的財政，〔…〕對，現在已經沒有了。現在是還有，但是已經不受理申請了。就是之前他有來申請符合資格的，我們該編預算去貼他利息的部分，我們還繼續編，但是不會有新增的。這是基於整個財政施政上的考量。中央是還有，這部分我們都要求協助。中央還有一些購屋貸款利息的補貼。〔…〕有，這個還是會有。就是原本是市府自己加碼的部分，我們因為財政運用的考量，所以，〔…〕中央的我們會繼續提供這樣的服務，當民衆有這樣的需求去跟中央辦理申請的程序，〔…〕

主席（陳議員玫娟）：

今天所有登記的議員都已經發言完畢，大家辛苦了！下星期一上午 9 點我們繼續開會，散會。（下午 5 時 28 分）